

中華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 107 及 106 年度

地址：台北市東興路12號6樓

電話：(02)8787-6687

§ 目 錄 §

項	目 頁	次	財 務 報 告 附 註 編 號
一、封 面	1		-
二、目 錄	2		-
三、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聲明書	3		-
四、會計師查核報告	4~8		-
五、合併資產負債表	9		-
六、合併綜合損益表	10~12		-
七、合併權益變動表	13		-
八、合併現金流量表	14~16		-
九、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一) 公司沿革	17		一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7		二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7~29		三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29~45		四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46~47		五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47~89		六~三九
(七) 關係人交易	90~94		四十
(八) 質抵押之資產	95		四一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95		四二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		-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		-
(十二) 其 他	96		四三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96~97， 99~108，112		四四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96~97， 109~111		四四
3. 大陸投資資訊	97，113~114		四四
(十四) 部門資訊	97~98		四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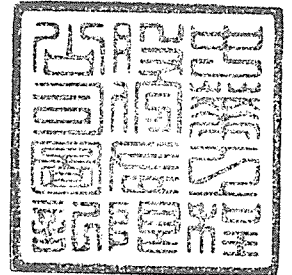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聲明書

本公司 107 年度（自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07 年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中華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沈 華 養



中 華 民 國 108 年 3 月 27 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中華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中華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請參閱其他事項段），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中華工程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中華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中華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07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中華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07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工程合約完工百分比估計及工程收入認列之正確性

中華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係屬工程產業，主要係承攬道路、橋梁、碼頭及住商大樓等營造業務，該工程產業之工程收入均採會計準則規定之估計完工百分比及合約總價款計算，由於完工百分比之估算須參酌內外部相關憑證並存在部分估計資訊，其計算較為複雜且民國 107 年度中華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工程收入金額係屬重大，故將完工百分比之估算及工程收入之認列視為中華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07 年度之關鍵查核事項，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及附表一。

本會計師對於上開本年度關鍵查核事項已執行之主要查核程序如下：

- 了解並測試與完工百分比估計及工程收入認列正確性相關之內部控制之設計。
- 評估完工百分比估計之會計政策是否一致性採用。
- 執行期末未完工程合約之細項證實測試，以確認完工百分比估算及工程收入認列之正確性。
- 取得期後業主審核情形，確認期後未有重大調整。

其他事項

列入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個體中，有關中工投資股份有限公司及 BES Construction Corporation (BES, U.S.A) 民國 106 年度之財務報表，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中工投資股份有限公司及 BES Construction Corporation (BES, U.S.A) 財務報表所列之金額，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上述未經本會計師查核之合併個體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之資產總額為新台幣 581,597 仟元，分別占合併資產總額之 1.53%，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營業收入淨額

為新台幣 0 仟元，佔合併營業收入淨額之 0%。列入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中，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 Wei-Jing Holding Ltd.及中華雙子星開發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6 年度之財務報表，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上述被投資公司之採權益法之投資及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損益之份額暨轉投資事業之相關資訊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認列與揭露。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中華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持有上述未經本會計師查核之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金額分別為新台幣 782,416 仟元，分別佔中華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資產總額之 2.06%；民國 106 年度中華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對上述未經本會計師查核之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綜合損失份額為新台幣(19,672)仟元，佔中華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本期綜合損益總額之(3.67) %。

中華工程股份有限公司業已編製民國 107 及 106 年度之個體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加其他事項段落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中華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達中華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中華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中華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中華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中華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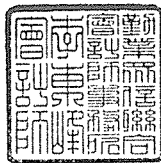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中華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07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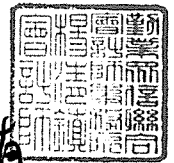
會計師 李 東 峰

李東峰



會計師 楊 清 鎮

楊清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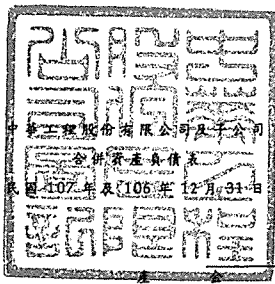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30128050 號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中 華 民 國 108 年 3 月 27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代 碼	資 產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附註四及六)	\$ 1,040,835	3	\$ 1,909,205	5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附註四、七及三九)	159,682	-	15,155	-	
112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附註四、八、三九及四一)	649,845	2	-	-	
11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附註四、十及四一)	-	-	691,934	2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附註四、五、九、二九及四一)	3,403,131	9	-	-	
1147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流動 (附註四、十二、二九及四一)	-	-	1,804,235	5	
1150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淨額 (附註四、五、十三、三一及四十)	104,147	-	154,937	-	
1180	應收工程款 (附註四、十三、二九及三一)	1,663,054	4	2,573,932	7	
1140	合約資產—流動 (附註二九、三一及附表一)	2,686,787	7	-	-	
1190	應收建造合約款 (附註四、二九及附表一)	-	-	956,528	2	
1200	應收代辦工業區開發款項 (附註四、十四及二九)	9,063,058	23	9,748,042	26	
1310	存 貨	14,968	-	10,786	-	
1321	待售房地—淨額 (附註四、十五、二九及四一)	1,755,863	4	1,656,481	4	
1324	在建房地 (附註十六及二九)	6,887,590	17	5,678,699	15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附註二九及四一)	-	-	1,087,968	3	
1478	工程存出保證金 (附註二九及四十)	2,130,593	5	1,962,366	5	
1479	其他流動資產 (附註四十)	857,064	2	692,035	2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30,416,617	76	28,942,303	76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附註四、八、三九及四一)	669,252	2	-	-	
152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附註四、十、三九及四一)	-	-	786,857	2	
153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附註四、五、九及四一)	839,194	2	-	-	
154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附註十一)	-	-	68,745	-	
1546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非流動 (附註十二)	-	-	241,501	1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附註十八)	2,797,859	7	3,048,297	8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附註四、五、二十及四一)	3,419,553	9	3,435,858	9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附註四、二一及四一)	843,999	2	877,018	3	
1805	商譽 (附註四、二二)	101,673	-	115,191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附註四、五及三三)	607,186	2	426,542	1	
1920	存出保證金 (附註四十)	65,872	-	42,277	-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	29,592	-	44,701	-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9,374,187	24	9,086,987	24	
1XXX	資 產 總 計	\$ 39,790,804	100	\$ 38,029,290	100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附註二三及四一)	\$ 3,570,164	9	\$ 2,830,518	7	
2110	應付短期票券 (附註二三及四一)	1,826,462	5	1,671,065	4	
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 (附註四、七及二四)	424	-	-	-	
2150	應付票據 (附註二九)	168,260	1	232,506	1	
2170	應付帳款 (附註二五及二九)	2,149,184	5	2,126,519	6	
2130	合約負債—流動 (附註二九、三一、四十及附表一)	2,503,179	6	-	-	
2190	應付建造合約款 (附註二九、三九及附表一)	54,359	-	2,395,070	6	
2209	應付費用 (附註四十)	327,160	1	367,457	1	
2219	應付代辦工業區開發款項 (附註四、二六及二九)	1,898,420	5	1,869,756	5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附註四)	12,994	-	12,634	-	
2250	負債準備—流動 (附註四、二七、二九及三九)	421,086	1	373,035	1	
2310	預收款項 (附註二九及三九)	-	-	110,962	-	
2330	工程存入保證金—流動 (附註二九)	350,880	1	426,526	1	
2321	一年內到期應付公司債 (附註四、二四、三九及四一)	32,755	-	-	-	
2322	一年內到期長期借款 (附註二三、三九及四一)	467,912	1	978,890	3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附註十九及四十)	342,798	1	279,491	1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14,126,037	36	13,674,729	36	
非流動負債						
25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非流動 (附註四、七及二四)	-	-	424	-	
2530	應付公司債 (附註四、二四、三九及四一)	-	-	31,890	-	
2540	長期借款 (附註二三、三九及四一)	3,812,692	10	2,463,415	6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附註四及三三)	1,100,449	3	1,077,131	3	
2550	負債準備—非流動 (附註四及二七)	562,882	1	565,138	2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附註四及二八)	115,835	-	113,140	-	
2645	存入保證金	76,709	-	50,853	-	
2670	其他非流動負債	1,881	-	26,212	-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5,670,448	14	4,328,203	11	
2XXX	負債總計	19,796,485	50	18,002,932	47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						
3110	普通股股本	15,308,998	38	15,308,998	40	
3200	資本公積	69,688	-	69,688	-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692,092	2	665,683	2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2,801,480	7	2,814,390	7	
3350	未分配盈餘	1,540,879	4	1,455,011	4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5,034,451	13	4,935,084	13	
3490	其他權益	(558,762)	(1)	(460,970)	(1)	
31XX	本公司業主之權益總計	19,854,375	50	19,852,800	52	
36XX	非控制權益	139,944	-	173,558	1	
3XXX	權益總計	19,994,319	50	20,026,358	53	
負債與權益總計						
		\$ 39,790,804	100	\$ 38,029,290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108年3月27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沈華養

經理人：沈華養

會計主管：蘇育民



中華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07年度		106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營業收入（附註四、十九、三一、四十及四五）				
4520	工程收入	\$ 8,723,968	79	\$ 6,610,047	68
4800	業務及其他營業收入	<u>2,338,453</u>	<u>21</u>	<u>3,172,198</u>	<u>32</u>
4000	營業收入合計	<u>11,062,421</u>	<u>100</u>	<u>9,782,245</u>	<u>100</u>
	營業成本（附註四、十九、二八、三二及四十）				
5520	工程成本	8,103,905	74	5,978,224	61
5800	業務及其他營業成本	<u>1,904,217</u>	<u>17</u>	<u>2,657,310</u>	<u>27</u>
5000	營業成本合計	<u>10,008,122</u>	<u>91</u>	<u>8,635,534</u>	<u>88</u>
5950	營業毛利	<u>1,054,299</u>	<u>9</u>	<u>1,146,711</u>	<u>12</u>
	營業費用（附註十九、二八、三二及四十）				
6100	推銷費用	91,919	1	135,913	2
6200	管理費用	575,109	5	598,966	6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22,399	-	25,227	-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附註十三）	<u>12,335</u>	<u>-</u>	<u>-</u>	<u>-</u>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701,762</u>	<u>6</u>	<u>760,106</u>	<u>8</u>
6900	營業淨利	<u>352,537</u>	<u>3</u>	<u>386,605</u>	<u>4</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附註四、三二及四十）	262,669	2	278,319	3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附註二四及三二）	(91,597)	(1)	(98,540)	(1)
7050	財務成本（附註四、二三、二四及三二）	(59,591)	-	(73,016)	(1)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損失之份額（附註四及十八）	(<u>239,139</u>)	(<u>2</u>)	(<u>125,523</u>)	(<u>1</u>)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u>127,658</u>)	(<u>1</u>)	(<u>18,760</u>)	<u>-</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7年度		106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7900	稅前淨利	\$ 224,879	2	\$ 367,845	4
7950	所得稅費用(利益)(附註四、五及三三)	(131,556)	(1)	97,488	1
8200	本年度淨利	<u>356,435</u>	<u>3</u>	<u>270,357</u>	<u>3</u>
	其他綜合損益(附註四、二八、三十及三三)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10,441)	-	(4,520)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43,199)	-	-	-
832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01	-	-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u>2,718</u>	<u>-</u>	<u>768</u>	<u>-</u>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42,621)	-	(3,752)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7,004)	-	(11,723)	-
836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	-	311,927	3
8370	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	(19,600)	-	(31,220)	(1)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36,604)	-	268,984	2
8300	其他綜合損益合計	(79,225)	-	265,232	2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u>\$ 277,210</u>	<u>3</u>	<u>\$ 535,589</u>	<u>5</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7年度		106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淨利歸屬於：				
8610	本公司業主	\$ 363,334	3	\$ 264,086	3
8620	非控制權益	(6,899)	-	6,271	-
8600		<u>\$ 356,435</u>	<u>3</u>	<u>\$ 270,357</u>	<u>3</u>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本公司業主	\$ 287,853	3	\$ 525,351	5
8720	非控制權益	(10,643)	-	10,238	-
8700		<u>\$ 277,210</u>	<u>3</u>	<u>\$ 535,589</u>	<u>5</u>
	每股盈餘 (附註三四)				
9710	基 本	<u>\$ 0.24</u>		<u>\$ 0.17</u>	
9810	稀 釋	<u>\$ 0.24</u>		<u>\$ 0.17</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08 年 3 月 27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沈華養



經理人：沈華養



會計主管：蘇育民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106年1月1日餘額	民國106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餘額	
		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公積	特別公積	未分配盈餘	保留盈餘總計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折算之兌換差額	其他權益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其他權益		非控制權益
A1	1,530,892	\$ 15,308,998	\$ 69,688	\$ 638,965	\$ 2,827,300	\$ 1,505,553	\$ 4,971,818	\$ 130,015	\$ 595,425	\$ 726,080	\$ 19,624,444	\$ 164,910	\$ 19,789,354
B1	-	-	-	26,718	-	(26,718)	(296,995)	-	-	-	(296,995)	-	(296,995)
B5	-	-	26,718	-	-	(296,995)	(296,995)	-	-	-	(296,995)	-	(296,995)
小計	-	-	26,718	-	-	(296,995)	(296,995)	-	-	-	(296,995)	-	(296,995)
B17	-	-	-	-	(12,910)	12,910	-	-	-	-	-	-	-
D1	-	-	-	-	-	264,086	264,086	-	-	-	264,086	6,271	270,357
D3	-	-	-	-	-	(3,825)	(3,825)	(64,977)	330,067	265,090	261,265	3,967	265,232
D5	-	-	-	-	-	260,261	260,261	(64,977)	330,067	265,090	525,351	10,238	535,589
O1	-	-	-	-	-	-	-	-	-	-	-	(1,590)	(1,590)
Z1	1,530,899	15,308,998	69,688	665,683	2,814,390	1,455,011	4,995,084	(195,592)	(265,378)	(460,970)	19,852,800	173,558	20,026,358
A3	-	-	-	-	-	21,486	21,486	-	265,378	(21,486)	-	-	-
A5	1,530,899	15,308,998	69,688	665,683	2,814,390	1,476,497	4,956,570	(195,592)	-	(482,456)	19,852,800	173,558	20,026,358
B1	-	-	-	26,409	-	(26,409)	-	-	-	-	(286,278)	-	(286,278)
B5	-	-	-	26,409	-	(286,278)	(286,278)	-	-	-	(286,278)	-	(286,278)
小計	-	-	-	26,409	-	(312,687)	(286,278)	-	-	-	(286,278)	-	(286,278)
B17	-	-	-	-	(12,910)	12,910	-	-	-	-	-	-	-
D1	-	-	-	-	-	363,334	363,334	-	-	-	363,334	(6,899)	356,435
D3	-	-	-	-	-	(7,983)	(7,983)	(34,781)	-	(67,498)	(75,481)	(3,744)	(79,225)
D5	-	-	-	-	-	355,351	355,351	(34,781)	-	(67,498)	287,853	(10,643)	277,210
M5	-	-	-	-	-	-	-	-	-	-	-	(20,427)	(20,427)
Q1	-	-	-	-	-	8,808	8,808	-	-	(8,808)	-	(2,544)	(2,544)
O1	-	-	-	-	-	-	-	-	-	-	-	-	-
Z1	1,530,892	\$ 15,308,998	\$ 69,688	\$ 692,092	\$ 2,801,480	\$ 1,540,829	\$ 5,034,451	\$ 230,323	\$ -	\$ 559,762	\$ 19,854,325	\$ 139,944	\$ 19,994,319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108年3月27日審核報告)



董事長：沈華梅



經理人：沈華梅



會計主管：林育民

中華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07年度	106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稅前淨利	\$ 224,879	\$ 367,845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128,147	141,278
A20200	呆帳費用	-	2,326
A2030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12,335	-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 資產損失	44,781	-
A21100	分類為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及負債淨益	-	(15,931)
A20900	財務成本	59,591	73,016
A21200	利息收入	(182,361)	(206,329)
A21300	股利收入	(28,298)	(10,759)
A223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損 失之份額	239,139	125,523
A22500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 備淨損	1,817	377
A23200	處分子公司利益	(3,799)	-
A22800	商譽減損損失	13,518	-
A24200	買回應付公司債損失	-	16,363
A23100	處分投資淨益	-	(23,298)
A23700	待售房地跌價損失	44,158	-
A29900	賠償損失(收入)	(96,653)	95,993
A3000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A31130	應收票據	495	8,311
A31150	應收帳款	32,633	35,873
A31125	合約資產	33,306	-
A31160	應收工程款	(690,522)	(31,760)
A31170	應收建造合約款	-	(270,343)
A31180	應收代辦工業區開發款項	684,984	330,211
A31200	存 貨	(4,182)	(7,343)
A31990	待售房地	-	311,904
A31120	在建房地	(1,212,612)	(882,997)
A31230	預付款項	(292,345)	(84,133)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7年度	106年度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 137,177	(\$ 151,731)
A32130	應付票據	(64,246)	66,557
A32125	合約負債	426,406	-
A32150	應付帳款	22,665	107,667
A32170	應付建造合約款	(282,591)	(75)
A32190	應付費用	(40,216)	28,084
A32180	應付代辦工業區開發款項	28,664	(147,964)
A32210	預收款項	-	(408,111)
A32200	負債準備	(20,017)	(4,603)
A32240	員工福利負債準備	(5,028)	(8,064)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u>47,130</u>)	<u>55,976</u>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	(835,305)	(486,137)
A33100	收取之利息	171,966	206,964
A33300	支付之利息	(199,000)	(174,309)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u>25,410</u>)	(<u>41,391</u>)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887,749</u>)	(<u>494,873</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100	取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91,500)	-
B01000	處分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30,824	-
B00020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56,608	-
B00040	取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108,621)	-
B00300	取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326,531)
B00400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364,483
B00700	處分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	-	130,969
B01300	處分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價款	-	18,107
B01900	處分聯合營運之淨現金流入	-	576,384
B02300	處分子公司之淨現金流入	14,427	-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91,327)	(38,501)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3,966	7,536
B03700	存出保證金減少(增加)	(191,822)	243,172
B06600	其他金融資產減少	-	1,159,660
B06700	其他資產減少(增加)	15,102	(14,835)
B07600	收取之股利	28,298	10,759
B07100	預付設備款減少	-	<u>794</u>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u>1,334,045</u>)	<u>2,131,997</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7年度	106年度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減少)	\$ 731,442	(\$ 271,697)
C01300	償還公司債	-	(717,100)
C00500	應付短期票券增加	155,397	27,731
C01700	舉借(償還)長期借款	856,952	(82,438)
C03000	存入保證金減少	(49,790)	(13,463)
C04300	其他非流動負債增加(減少)	(24,331)	25,706
C05400	取得子公司部分權益價款	(20,427)	-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286,278)	(296,995)
C05800	非控制權益變動	(2,544)	(1,590)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u>1,360,421</u>	<u>(1,329,846)</u>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u>(15,201)</u>	<u>(16,593)</u>
EEEE	本年度現金及約當現金淨增加(減少)	(876,574)	290,685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1,619,409</u>	<u>1,328,724</u>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742,835</u>	<u>\$ 1,619,409</u>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之調節

代 碼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E00210	合併資產負債表列示之現金及約當現金	\$ 1,040,835	\$ 1,909,205
E00240	銀行透支	<u>(298,000)</u>	<u>(289,796)</u>
E002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742,835</u>	<u>\$ 1,619,409</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108年3月27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沈華養



經理人：沈華養



會計主管：蘇育民



中華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中華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原係經濟部所屬之國營事業，已於 83 年 6 月 22 日完成民營化。主要業務為土木及建築等工程之承攬、投資興建房地及不動產買賣，暨代辦政府計劃工業區之開發。

本公司股票自 82 年 3 月起於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買賣。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於 108 年 3 月 27 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 (一) 首次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s」)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將不致造成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1. IFRS 9「金融工具」及相關修正

IFRS 9「金融工具」取代 IAS 39「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並配套修正 IFRS 7「金融工具：揭露」等其他準則。IFRS 9 之新規定涵蓋金融資產之分類、衡量與減損及一般避險會計，相關會計政策請參閱附註四。

金融資產之分類、衡量與減損

合併公司依據 107 年 1 月 1 日所存在之事實及情況，於該日評估已存在金融資產之分類予以追溯調整，並選擇不予重編比較期間。於 107 年 1 月 1 日，各類別金融資產依 IAS 39 及 IFRS 9 所決定之衡量種類及帳面金額及其變動情形彙總如下：

金融資產類別	衡 量 種 類		帳 面 金 額		說 明
	IAS 39	IFRS 9	IAS 39	IFRS 9	
現金及約當現金	放款及應收款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 1,909,205	\$ 1,909,205	(4)
股票投資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108,754	108,754	(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1,413,849	1,413,849	(1)
基金受益憑證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19,878	19,878	(2)
	持有供交易金融資產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15,155	15,155	-
其他—電影投資案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5,055	5,055	(1)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	放款及應收款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2,045,736	2,045,736	(3)
應收票據及帳款、應收工程款、其他金融資產—流動及其他應收款（包含於其他流動資產）	放款及應收款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9,790,012	9,790,012	(4)

	107年1月1日 帳面金額 (IAS 39)		重 分 類	再 衡 量	107年1月1日 帳面金額 (IFRS 9)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權益工具	\$ 15,155	\$ -		\$ -	\$ 15,155	
加：自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重分類	-	128,632		-	128,632	
	<u>15,155</u>	<u>128,632</u>		<u>-</u>	<u>143,787</u>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權益工具	-	-		-	-	
加：自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重分類	-	1,350,159		-	1,350,159	
加：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重分類	-	68,745		-	68,745	
	<u>-</u>	<u>1,418,904</u>		<u>-</u>	<u>1,418,904</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		-	-	
加：自放款及應收款重分類	-	13,744,953		-	13,744,953	
	<u>15,155</u>	<u>13,744,953</u>		<u>-</u>	<u>13,744,953</u>	
合 計	<u>\$ 15,155</u>	<u>\$ 15,292,489</u>		<u>\$ -</u>	<u>\$ 15,292,489</u>	

(1) 原依 IAS 39 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股票投資，合併公司選擇依 IFRS 9 分別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及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並將相關其他權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失 265,243 仟元重分類為其

他權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其中原依 IAS 39 以成本衡量之未上市(櫃)股票投資，依 IFRS 9 分類為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並應按公允價值再衡量，因而 107 年 1 月 1 日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調整增加 68,745 仟元。

合併公司原依 IAS 39 已認列以成本衡量之股票投資減損損失並累積於保留盈餘。因該等股票依 IFRS 9 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而不再評估減損，因而 107 年 1 月 1 日之其他權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失之帳面金額調整增加 21,621 仟元，保留盈餘調整增加 21,621 仟元。

- (2) 基金受益憑證原依 IAS 39 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因其現金流量並非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且非屬權益工具，故依 IFRS 9 強制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因追溯適用，107 年 1 月 1 日之其他權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失調整減少 135 仟元，保留盈餘調整減少 135 仟元。
- (3) 原依 IAS 39 分類為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並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債券投資，其原始認列時之合約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且依 107 年 1 月 1 日所存在之事實及情況評估經營模式係收取合約現金流量，依 IFRS 9 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並評估預期信用損失。因追溯適用，107 年 1 月 1 日之備抵損失並無差異。
- (4) 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應收工程款及其他應收款原依 IAS 39 分類為放款及應收款，依 IFRS 9 則分類為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並評估預期信用損失。因追溯適用，107 年 1 月 1 日之備抵損失並無差異。

2. 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及相關修正

IFRS 15 係規範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認列原則，該準則將取代 IAS 18「收入」、IAS 11「建造合約」及相關解釋。相關會計政策請參閱附註四。

於辨認履約義務時，IFRS 15 及相關修正規定，若商品或勞務能被區分（例如，經常單獨銷售某一商品或勞務），且移轉商品或勞務之承諾依合約之內涵係可區分（亦即，合約承諾之性質係為個別移轉每一商品或勞務，而非移轉組合產出），則該商品或勞務係可區分。

依合約條款由客戶扣留之工程保留款旨在確保承包商完成所有合約義務，依 IFRS 15 判斷該付款之安排不具重大財務組成部分，該款項於完成合約義務前係認列於合約資產。適用 IFRS 15 前，應收工程保留款依 IAS 39 之規定認列為應收款並予以折現以反映貨幣時間價值。

收入認列金額、已收及應收金額之淨結果係認列為合約資產（負債）。適用 IFRS 15 前，建造合約之工程進度請款、已認列成本與利潤（損失）之淨結果依 IAS 11 係認列為應收（付）建造合約款。

若簽訂之合約係不可取消，合併公司係於具無條件收款權時同時認列應收款及合約負債。適用 IFRS 15 前，實務上係於收款時認列預收收入。

若有虧損性客戶合約，合併公司係依規定認列存貨減損或認列虧損性合約負債準備。適用 IFRS 15 前，建造合約之預期損失係依 IAS 11 衡量並調整應收（付）建造合約款。

合併公司選擇僅對 107 年 1 月 1 日尚未完成之合約追溯適用 IFRS 15，相關累積影響數調整於該日保留盈餘。

資產、負債及權益項目之本期影響

	107年1月1日 重編前金額	首次適用 之調整	107年1月1日 重編後 帳面金額
應收建造合約款	\$ 956,528	(\$ 956,528)	\$ -
應收工程保留款	2,573,932	(1,601,400)	972,532
合約資產—流動	-	2,720,093	2,720,093
資產影響	<u>\$ 3,530,460</u>	<u>\$ 162,165</u>	<u>\$ 3,692,625</u>
合約負債—流動	\$ -	\$ 2,081,610	\$ 2,081,610
負債準備—虧損性 合約	-	162,165	162,165
預收款項	110,962	(110,962)	-
應付建造合約款	2,395,070	(2,058,120)	336,950
其他流動負債	279,491	87,472	366,963
負債影響	<u>\$ 2,785,523</u>	<u>\$ 162,165</u>	<u>\$ 2,947,688</u>

合併公司於 107 年採 IFRS 15 會計處理，其與繼續採 IAS 11 處理之差異。

	107年12月31日
應收建造合約款（減少）	(\$ 951,648)
應收工程保留款（減少）	(1,677,783)
合約資產—流動增加	2,686,787
資產增加	<u>\$ 57,356</u>
合約負債—流動增加	\$ 2,503,179
應付建造合約款（減少）	(2,334,395)
預收款項（減少）	(226,653)
負債準備增加	57,356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	57,869
負債增加	<u>\$ 57,356</u>

3. IAS 12 之修正「未實現損失之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IAS 12 之修正主要係釐清，不論合併公司預期透過出售或透過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回收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且不論該資產是否發生未實現損失，暫時性差異應按該資產公允價值及課稅基礎之差額決定。

此外，除非稅法限制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所能減除之收益類型而應就同類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評估是否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否則應就所有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一併評估。於評估是否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時，若有足夠證據顯示合併公司很有可能以高於帳面金額回收資產，則估計未來課稅所得所考慮之資產回收金額不限於其帳面金額，且未來課稅所得之估計應排除因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迴轉所產生之影響。

於評估遞延所得稅資產時，合併公司原係以帳面金額作為資產回收金額以估計未來課稅所得，107 年係追溯適用上述修正。

4. IAS 40 之修正「投資性不動產之轉換」

該修正釐清，合併公司僅當不動產符合（或不再符合）投資性不動產定義，且有用途改變證據時，始應將不動產轉入或轉出投資性不動產。僅因管理階層對不動產使用意圖之改變不能作為用途改變之證據。此外，該修正釐清用途改變之證據不限於 IAS 40 所列之情形。

合併公司係依 107 年 1 月 1 日存在之情況，按前述修正將不動產作必要之重分類，此外，合併公司於 107 年額外揭露重分類金額，並將 107 年 1 月 1 日之重分類納入投資性不動產帳面金額之調節。

5. IFRIC 22「外幣交易與預收付對價」

IAS 21 規定外幣交易之原始認列，應以外幣金額依交易日功能性貨幣與外幣間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IFRIC 22 進一步說明若企業於原始認列非貨幣性資產或負債前已預付或預收對價，應以原始認列預收付對價之日作為交易日。若企業分次預收付對價，應分別決定每次預收付對價之交易日。

合併公司自 107 年 1 月 1 日推延適用 IFRIC 22。

首次適用上述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之影響彙總如下：

資產、負債及權益項目之本期影響

	107年1月1日 帳面金額	首次適用 之調整	107年1月1日 調整後 帳面金額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15,155	\$ 128,632	\$ 143,78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 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 產－流動	-	568,357	568,35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 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 產－非流動	-	850,547	850,547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 動	691,934	(691,934)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 流動	786,857	(786,857)	-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 融資產－流動	-	1,804,235	1,804,23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 融資產－非流動	-	241,501	241,501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流動	68,745	(68,745)	-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 投資－流動	1,804,235	(1,804,235)	-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 投資－非流動	241,501	(241,501)	-
應收建造合約款	956,528	(956,528)	-
應收工程保留款	2,573,932	(1,601,400)	972,532
合約資產－流動	-	2,720,093	2,720,093
資產影響	<u>\$ 7,138,887</u>	<u>\$ 162,165</u>	<u>\$ 7,301,052</u>
合約負債－流動	\$ -	\$ 2,081,610	\$ 2,081,610
負債準備－虧損性合約	-	162,165	162,165
預收款項	110,962	(110,962)	-
應付建造合約款	2,395,070	(2,058,120)	336,950
其他流動負債	279,491	87,472	366,963
負債影響	<u>\$ 2,785,523</u>	<u>\$ 162,165</u>	<u>\$ 2,947,688</u>

(接次頁)

(承前頁)

	107年1月1日 帳面金額	首次適用 之調整	107年1月1日 調整後 帳面金額
保留盈餘	\$ 4,935,084	\$ 21,486	\$ 4,956,570
其他權益項目－備供出 售金融商品未實現損 益	(265,378)	265,378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 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 產未實現利益(損失)	-	(286,864)	(286,864)
權益影響	<u>\$ 4,669,706</u>	<u>\$ -</u>	<u>\$ 4,669,706</u>

(二) 108 年適用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以下稱「金管會」) 認可之 IFRSs

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
「2015-2017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9 年 1 月 1 日
IFRS 9 之修正「具負補償之提前還款特性」	2019 年 1 月 1 日 (註2)
IFRS 16「租賃」	2019 年 1 月 1 日
IAS 19 之修正「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	2019 年 1 月 1 日 (註3)
IAS 28 之修正「對關聯企業及合資之長期權益」	2019 年 1 月 1 日
IFRIC 23「所得稅務處理之不確定性」	2019 年 1 月 1 日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 2：金管會允許合併公司得選擇提前於 107 年 1 月 1 日適用此項修正。

註 3：2019 年 1 月 1 日以後發生之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適用此項修正。

1. IFRS 16「租賃」

IFRS 16 係規範租賃協議之辨認與出租人及承租人會計處理，該準則將取代 IAS 17 及 IFRIC 4 辨認為租賃之合約將不予重新評估並將依 IFRS 16 之過渡規定處理。

租賃定義

首次適用 IFRS 16 時，合併公司將選擇僅就 108 年 1 月 1 日以後簽訂（或變動）之合約依 IFRS 16 評估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目前已依 IAS 17 及 IFRIC 4 辨認為租賃之合約將不予重新評估並將依 IFRS 16 之過渡規定處理。

合併公司預計選擇將追溯適用 IFRS 16 之累積影響數調整於 108 年 1 月 1 日保留盈餘，不重編比較資訊。

合併公司預計將適用下列權宜作法：

- (1) 對具有合理類似特性之租賃組合使用單一折現率衡量租賃負債。
- (2) 107 年底認列之虧損性租賃合約負債準備將調整 108 年 1 月 1 日使用權資產，而不依 IAS 36 評估減損。
- (3) 租賃期間於 108 年 12 月 31 日以前結束之租賃將依短期租賃處理。
- (4) 不將原始直接成本計入 108 年 1 月 1 日之使用權資產衡量中。
- (5) 進行租賃負債之衡量時，對諸如租賃期間之決定將使用後見之明。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

首次適用 IFRS 16 時，除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選擇按直線基礎認列費用外，其他租賃將於合併資產負債表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惟符合投資性不動產定義之使用權資產將列報為投資性不動產。合併綜合損益表將分別表達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及租賃負債按有效利息法所產生之利息費用。於合併現金流量表中，償付租賃負債之本金金額將表達為籌資活動，支付利息部分將列為營業活動。適用 IFRS 16 前，分類為營業租賃之合約（包含符合投資性不動產定義之不動產權益）係按直線基礎認列費用。營業租賃現金流量於合併現金流量表係表達於營業活動。

合併公司為出租人

於過渡時對出租人之租賃將不作任何調整，且自 108 年 1 月 1 日起始適用 IFRS 16。

108 年 1 月 1 日資產、負債及權益之預計影響

	107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	首次適用 之調整	108年1月1日 調整後 帳面金額
使用權資產	\$ -	\$ 268,696	\$ 268,696
資產影響	\$ -	\$ 268,696	\$ 268,696
租賃負債—流動	\$ -	\$ 57,758	\$ 57,758
租賃負債—非流動	-	210,938	210,938
負債影響	\$ -	\$ 268,696	\$ 268,696

2. IFRIC 23 「所得稅務處理之不確定性」

IFRIC 23 釐清當存有所得稅務處理之不確定性時，合併公司須假設稅務機關將可取具所有相關資料進行審查，若判斷其申報之稅務處理很有可能被稅務機關接受，合併公司對於課稅所得、課稅基礎、未使用課稅損失、未使用課稅抵減及稅率之決定必須與申報所得稅時所採用之稅務處理一致。若稅務機關並非很有可能接受申報之稅務處理，合併公司須採最可能金額或預期值（應採兩者中較能預測不確定性最終結果之方法）評估。若事實及情況改變，合併公司須重評估其判斷與估計。

首次適用 IFRIC 23 時，合併公司預計將追溯適用之累積影響數認列於 108 年 1 月 1 日保留盈餘。

3. IAS 28 之修正 「對關聯企業及合資之長期權益」

該修正規定釐清對於非採用權益法處理之對關聯企業或合資之其他金融工具投資，包括 IAS 28 第 38 段所述實質上構成對關聯企業或合資淨投資一部分之長期權益之金融工具，係適用 IFRS 9 之規定處理。

構成關聯企業或合資淨投資一部分之長期權益且應適用 IFRS 9 者，合併公司將依據 108 年 1 月 1 日所存在之事實及情況，於該日依 IFRS 9 評估金融資產分類並予以追溯調整。

首次適用前述修正時，合併公司預計將追溯適用之累積影響數認列於 108 年 1 月 1 日保留盈餘。

4. IFRS 9 之修正「具有負補償之提前還款特性」

IFRS 9 規定若合約條款允許發行人（即債務人）提前清償債務工具或允許持有人（即債權人）於到期前將債務工具賣回予發行人，且提前還款金額幾乎代表尚未支付之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以及提前終止合約之合理補償，則其合約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該修正進一步說明，前述合理補償可能是由合約任一方支付或收取，意即提出提前還款要求之一方亦可能收取合理補償。

首次適用前述修正時，合併公司預計將追溯適用之累積影響數認列於 108 年 1 月 1 日保留盈餘。

5. 2015-2017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5-2017 週期之年度改善修正 IFRS 3、IFRS 11、IAS 12 及 IAS 23「借款成本」。其中 IAS 23 之修正係釐清，若特地舉借之借款於相關資產達到預定使用或出售狀態後仍流通在外，該借款負擔之借款成本應納入一般借款之資本化利率計算。

6. IAS 19 之修正「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

該修正規定，發生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時，應以發生時用以再衡量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精算假設來決定該年度剩餘期間之當期服務成本及淨利息。此外，該修正釐清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對資產上限相關規定之影響。合併公司將推延適用前述修正。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三)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
IFRS 3 之修正「業務之定義」	2020 年 1 月 1 日 (註 2)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定
IFRS 17「保險合約」	2021 年 1 月 1 日
IAS 1 及 IAS 8 之修正「重大性之定義」	2020 年 1 月 1 日 (註 3)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 2：收購日在年度報導期間開始於 2020 年 1 月 1 日以後之企業合併及於前述日期以後發生之資產取得適用此項修正。

註 3：2020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推延適用此項修正。

1.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該修正規定，若合併公司出售或投入資產予關聯企業（或合資），或合併公司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但保留對該子公司之重大影響（或聯合控制），若前述資產或前子公司符合 IFRS 3「企業合併」對「業務」之定義時，合併公司係全數認列該等交易產生之損益。

此外，若合併公司出售或投入資產予關聯企業（或合資），或合併公司在與關聯企業（或合資）之交易中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但保留對該子公司之重大影響（或聯合控制），若前述資產或前子公司不符合 IFRS 3「業務」之定義時，合併公司僅在與投資者對該等關聯企業（或合資）無關之權益範圍內認列該交易所產生之損益，亦即，屬合併公司對該損益之份額者應予以銷除。

2. IFRS 3 之修正「業務之定義」

該修正釐清一項業務（企業合併所取得之活動及資產組合）應至少包含投入及處理投入之實質性過程，兩者整合能顯著有助於創造產出之能力。產出之定義將著重於提供予客戶之商品及勞務，因此，刪除過去產出定義中有助於降低成本之報酬形

式。同時亦刪除收購者需評估市場參與者是否有能力取代所缺少之投入及過程以繼續提供產出之規定。

此外，該修正新增一種評估所取得之活動及資產組合是否符合業務之簡化方式－集中度測試，企業可自行選用。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編製。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及按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公允價值認列之淨確定福利負債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即使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通過發布財務報告前已完成長期性之再融資或重新安排付款協議，亦屬流動負債），以及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惟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分類。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合併公司從事建造工程部分，其營業週期長於一年，是以與營建業務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係按正常營業週期作為劃分流動或非流動之標準。

(四) 合併基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包含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個體（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合併綜合損益表已納入被收購或被處分子公司於當期自收購日起或至處分日止之營運損益。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已予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合併公司之會計政策一致。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各個體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已全數予以銷除。子公司之綜合損益總額係歸屬至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成為虧損餘額。

當合併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合併公司及非控制權益之帳面金額已予調整，以反映其於子公司相對權益之變動。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且歸屬於本公司業主。

當合併公司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時，處分損益係為下列兩者之差額：(1)所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與對前子公司之剩餘投資按喪失控制日之公允價值合計數，以及(2)前子公司之資產（含商譽）與負債及非控制權益按喪失控制日之帳面金額合計數。合併公司對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係與合併公司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

子公司明細、持股比率及營業項目，參閱附註十七、附表六及八。

(五) 外 幣

合併公司編制個體財務報表時，以合併公司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於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合併公司國外營運機構（包含營運所在國家或使用之貨幣與本公司不同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合資或分公司）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所有權益，或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部分權益但喪失控制，或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聯合協議或關聯企業後之保留權益係金融資產並按金融工具之會計政策處理，所有與該國外營運機構相關之累計兌換差額將重分類至損益。

在部分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未導致喪失控制，係按比例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兌換差額併入權益交易計算，但不認列為損益。在其他任何部分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情況下，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兌換差額則按處分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六) 存 貨

存貨包括原料。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

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係採加權平均法。

依合建分屋契約以土地換取之房屋若分類為待售房地，交換時不認列交換損益，俟待售房地銷售予買方始認列收入。

(七)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自有土地不提列折舊。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採定率餘額遞減法提列折舊，對於每一重大部分則單獨提列折舊。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係以推延方式處理。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八) 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係為賺取租金或資本增值或兩者兼具而持有之不動產。投資性不動產亦包括目前尚未決定未來用途所持有之土地。

投資性不動產原始以成本（包括交易成本）衡量，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合併公司採定率餘額遞減法提列折舊。

投資性不動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九) 商 譽

企業合併所取得之商譽係依收購日所認列之商譽金額作為成本，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為減損測試之目的，商譽分攤至合併公司預期因該合併綜效而受益之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群組（簡稱「現金產生單位」）。

受攤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每年（及有跡象顯示該單位可能已減損時）藉由包含商譽之該單位帳面金額與其可回收金額之比較，進

行該單位之減損測試。若分攤至現金產生單位之商譽係當年度企業合併所取得，則該單位應於當年度結束前進行減損測試。若受攤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金額，減損損失係先減少該現金產生單位受攤商譽之帳面金額，次就該單位內其他各資產帳面金額之比例減少各該資產帳面金額。任何減損損失直接認列為當期損失。商譽減損損失不得於後續期間迴轉。

處分受攤商譽現金產生單位內之某一營運時，與該被處分營運有關之商譽金額係包含於營運之帳面金額以決定處分損益。

(十) 無形資產

1. 單獨取得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無形資產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進行攤銷，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攤銷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非確定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列報。

2. 除 列

無形資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當期損益。

(十一) 資產之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資產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合併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共用資產可依合理一致之基礎分攤至現金產生單位時，則分攤至個別之現金產生單位，反之，則分攤至可依合理一致之基礎分攤之最小現金產生單位群組。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二)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合併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個體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107年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與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及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合併公司未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及不符合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該金融資產所產生之任何股利或利息）係認列於損益。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七。

B.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合併公司投資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
-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應收帳款與其他應收款）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決定之總帳面金額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任何外幣兌換損益則認列於損益。

除下列兩種情況外，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計算：

- a. 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利息收入係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
- b. 非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但後續變成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應自信用減損後之次一報導期間起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利息收入。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 3 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C.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合併公司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且非企業合併收購者所認列或有對價之權益工具投資，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中。於投資處分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之股利於合併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於損益中，除非該股利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

106 年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與放款及應收款。

A.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非衍生金融資產被指定為備供出售，或未被分類為放款及應收款、持有至到期日投資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備供出售貨幣性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變動中屬外幣兌換損益與以有效利息法計算之利息收入，以及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股利，係認列於損益。其餘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變動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投資處分或確定減損時重分類為損益。

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股利於合併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若屬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及與此種無報價權益工具連結且須以交付該等權益工具交割之衍生工具，後續係以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單獨列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該等金融資產於後續能可靠衡量公允價值時，係按公允價值再衡量，其帳面金額與公允價值間之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若有減損時，則認列於損益。

B. 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工程款及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係採用有效利息法按攤

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惟短期應收帳款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 3 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除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外，合併公司係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其他金融資產是否有減損客觀證據，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項，致使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如應收工程款，該資產經個別評估未有客觀減損證據，另再集體評估減損。應收款集體存在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合併公司過去收款經驗，以及與應收款拖欠有關之可觀察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勢變化。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於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經客觀判斷該減少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有關，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直接或藉由調整備抵帳戶予以迴轉認列於損益，惟該迴轉不得使金融資產帳面金額超過若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

當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公允價值低於成本且發生大幅或持久性下跌時，係為客觀減損證據。

其他金融資產客觀減損證據包含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違約（例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或由於財務困難而使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當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發生減損時，原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損失金額將重分類至損益。

備供出售權益工具投資已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不得透過損益迴轉。任何認列減損損失後之公允價值回升金額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備供出售債務工具之公允價值若於後續期間增加，而該增加能客觀地連結至減損損失認列於損益後發生之事項，則減損損失予以迴轉並認列於損益。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類似金融資產之現時市場報酬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此種減損損失於後續期間不得迴轉。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直接自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惟應收帳款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當判斷應收帳款無法收回時，係沖銷備抵帳戶。原先已沖銷而後續收回之款項則貸記備抵帳戶。除因應收帳款無法收回而沖銷備抵帳戶外，備抵帳戶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於一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2. 權益工具

合併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合併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再取回合併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係於權益項下認列與減除。購買、出售、發行或註銷合併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不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合併公司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4. 可轉換公司債

合併公司發行之複合金融工具（可轉換公司債）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於原始認列時將其組成部分分別分類為金融負債及權益。

原始認列時，負債組成部分之公允價值係以類似之不可轉換工具當時市場利率估算，並於執行轉換或到期日前，以有效利息法計算之攤銷後成本衡量。屬嵌入非權益衍生工具之負債組成部分則以公允價值衡量。

分類為權益之轉換權係等於該複合工具整體公允價值減除經單獨決定之負債組成部分公允價值之剩餘金額，經扣除所得稅影響數後認列為權益，後續不再衡量。於該轉換權被執行時，其相關之負債組成部分及於權益之金額將轉列股本及資本公積—發行溢價。可轉換公司債之轉換權若於到期日仍未被執行，該認列於權益之金額將轉列資本公積—發行溢價。

發行可轉換公司債之相關交易成本，係按分攤總價款之比例分攤至該工具之負債（列入負債帳面金額）及權益組成部分（列入權益）。

(十三) 負債準備

認列為負債準備之金額係考量義務之風險及不確定性，而為資產負債表日清償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負債準備係以清償義務之估計現金流量折現值衡量。

當清償負債準備所需支出之一部分或全部預期可自另一方歸墊，於幾乎確定可收到該歸墊，且其金額能可靠衡量時，將歸墊認列為資產。

虧損性合約

當合併公司預期履行合約義務所不可避免之成本超過預期從該合約可獲得之經濟效益時，認列因虧損性合約產生之現時義務為負債準備。

(十四) 收入認列

107 年

合併公司於客戶合約辨認履約義務後，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各履約義務，並於滿足各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1. 商品銷貨收入

不動產銷售係分期收取固定交易價格並認列合約負債，於考量重大財務組成部分後，於各該筆不動產完工且交付予買方時認列收入。

2. 勞務之提供

勞務收入係於勞務提供時予以認列。

依合約提供勞務所產生之收入，係按合約完成程度予以認列。

3. 工程收入

於建造過程中之不動產建造合約，合併公司係隨時間逐步認列收入。由於建造所投入之成本與履約義務之完成程度直接相關，合併公司係以實際投入成本佔預期總成本比例衡量完成進度。合併公司於建造過程逐步認列合約資產，於開立帳單時將其轉列為應收帳款。若已收取之工程款超過認列收入之金額，差額係認列為合約負債。依合約條款由客戶扣留之工程保

留款旨在確保合併公司完成所有合約義務，於合併公司履約完成前係認列為合約資產。

履約義務之結果若無法可靠衡量，僅在滿足履約義務之已發生成本預期可回收之範圍內認列工程收入。

4. 代辦工業區開發業務

合併公司受經濟部工業局委託代辦工業區開發及銷售業務，其相關會計事務均單獨辦理。各工業區之開發投入成本，借記應收代辦工業區開發款項，土地承購廠商繳入地價款及附徵之開發基金則貸記應付代辦工業區開發款項，並於廠商繳清價款時與應收代辦工業區開發款項互沖，如有餘款，則解繳工業區開發管理基金保管運用委員會。

合併公司代辦工業區開發業務，依委託開發協議書及相關法令規定計收代辦費，認列代辦費收入作為當年度之其他營業收入。

106 年

收入係按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並扣除估計之客戶退貨、折扣及其他類似之折讓。銷貨退回係依據以往經驗及其他攸關因素合理估計未來之退貨金額提列。

1. 商品之銷售

銷售商品係於下列條件完全滿足時認列收入：

- (1) 合併公司已將商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移轉予買方；
- (2) 合併公司對於已經出售之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
- (3) 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 (4) 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及
- (5) 與交易有關之已發生或將發生之成本能可靠衡量。

於正常營業範圍內之不動產銷售所產生之收入係於各該筆不動產完工且交付之予買方時認列。於符合前述收入認列條件前所收取之保證金及分期付款款項係包含於個體資產負債表之流動負債項下。

2. 勞務之提供

勞務收入係於勞務提供時予以認列。

依合約提供勞務所產生之收入，係按合約完成程度予以認列。

3. 代辦工業區開發業務

合併公司受經濟部工業局委託代辦工業區開發及銷售業務，其相關會計事務均單獨辦理。各工業區之開發投入成本，借記應收代辦工業區開發款項，土地承購廠商繳入地價款及附徵之開發基金則貸記應付代辦工業區開發款項，並於廠商繳清價款時與應收代辦工業區開發款項互沖，如有餘款，則解繳工業區開發管理基金保管運用委員會。

合併公司代辦工業區開發業務，依委託開發協議書及相關法令規定計收代辦費，認列代辦費收入作為當年度之其他營業收入。

4. 股利收入及利息收入

投資所產生之股利收入係於股東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惟前提係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係於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時認列。利息收入係依時間之經過按流通在外本金與所適用之有效利率採應計基礎認列。

(十五) 待售房地產－淨額

待售房地產淨額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計價。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估計售價減除銷售費用後之餘額。出售時，其成本係按個別辨認法計算。

(十六) 建造合約

建造合約之結果若能可靠估計，於資產負債表日係參照合約活動之完成程度分別認列收入及成本，並以累計已發生合約成本占估計總合約成本之比例衡量完成程度，但以此決定完成程度不具代表

性者除外。若遇有合約工作之變更及求償之情形，僅於金額能可靠衡量且很有可能收現之範圍內，始將其納入合約收入。

建造合約之結果若能可靠估計，成本加成合約之收入係參照當期發生之可回收成本加計已賺得之服務費，且按累計已發生成本占估計總合約成本之比例衡量。

總合約成本若很有可能超過總合約收入，所有預期損失則立即認列為費用。

當建造合約累計已發生成本加計已認列利潤並減除已認列損失超過工程進度請款金額時，該差額係列示為合約資產。當建造合約之工程進度請款金額超過累計已發生成本加計已認列利潤並減除已認列損失時，該差額係列示為合約負債。依照已完成工作開立帳單而客戶尚未付款之金額帳列應收工程款。

(十七) 租 賃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1. 合併公司為出租人

營業租賃之租賃收益係按直線基礎於相關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益。營業租賃下，或有租金於發生當期認列為費用。

2.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

營業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3. 租賃之土地及建築物

當租賃同時包含土地及建築物要素時，合併公司係依附屬於各要素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是否已移轉予承租人以評估各要素之分類係為融資租賃或營業租賃。最低租賃給付應租賃開始日土地及建築物租賃權益之公允價值相對比例分攤予土地及建築物。

若租賃給付能可靠地分攤至此兩項要素，分類為營業租賃之租賃土地權益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攤銷。若租賃給付無法可靠地分攤至此兩項要素，則整體租賃係分類為融資租賃，

惟若此兩項要素均明顯地符合營業租賃標準，則整體租賃分類為營業租賃。

(十八) 借款成本

直接可歸屬於取得、建造或生產符合要件之資產之借款成本，係作為該資產成本之一部分，直到該資產達到預定使用或出售狀態之幾乎所有必要活動已完成為止。

特定借款如於符合要件之資本支出發生前進行暫時投資而賺取之投資收入，係自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中減除。

除上述外，所有其他借款成本係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

(十九)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2.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確定福利成本（含服務成本、淨利息及再衡量數）係採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服務成本（含當期服務成本、前期服務成本及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於發生時認列為員工福利費用。再衡量數（含精算損益及扣除利息後之計畫資產報酬）於發生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列入保留盈餘，後續期間不重分類至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係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提撥短絀（剩餘）。淨確定福利資產不得超過從該計畫退還提撥金或可減少未來提撥金之現值。

(二十)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依我國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所得稅，係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認列。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

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具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虧損扣抵等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聯合協議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合併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僅於其很有可能具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具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合併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管理階層將持續檢視估計與基本假設。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一) 金融資產分類之經營模式判斷（適用於 107 年）

合併公司依據反映金融資產群組為達成特定經營目的而共同管理之層級，評估金融資產所屬經營模式。此評估需考量所有攸關證據，包括資產績效衡量方式、影響績效之風險及相關經理人之薪酬決定方式，且需運用判斷。合併公司持續評估其經營模式判斷是否適當，並為此監控於到期日前除列之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瞭解其處分原因以評估該處分是否經營模式之目標一致。若發現經營模式已有變更，合併公司推延調整後續取得金融資產之分類。

(二) 金融資產之估計減損（適用於 107 年）

應收帳款估計之減損係基於合併公司對於違約率及預期損失率之假設。合併公司考量歷史經驗、現時市場情況及前瞻性資訊，以作成假設並選擇減損評估之輸入值。所採用重要假設及輸入值請參閱附註九及十三。若未來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

(三) 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主要視未來能否有足夠之獲利或應課稅暫時性差異而定。若未來實際產生之獲利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迴轉，該等迴轉係於發生期間認列為損益。

(四)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減損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減損係按該等設備之可回收金額（即該等資產之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評估，市場價格或未來現金流量變動將影響該等資產可回收金額，可能導致合併公司須額外認列減損損失或迴轉已認列之減損損失。

(五) 投資關聯企業之減損

當有減損跡象顯示對關聯企業之投資可能已經減損且帳面金額可能無法被回收，合併公司隨即評估該項投資之減損。合併公司管理階層係依據關聯企業之未來現金流量預測評估減損，包含關聯企業內部管理階層估計之銷貨成長率及產能利用率。合併公司亦考量相關市場及產業概況，以決定其相關假設之合理性。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u>107年12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13,159	\$ 13,976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1,012,471	1,815,251
約當現金（原始到期日在3個月以內之投資）		
銀行定期存款	15,205	49,978
附買回債券	-	30,000
	<u>\$ 1,040,835</u>	<u>\$ 1,909,205</u>

銀行存款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利率區間如下：

	<u>107年12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銀行存款	0.010%~0.300%	0.010%~0.300%

七、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u>107年12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u>金融資產—流動</u>		
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非衍生金融資產		
— 國內上市（櫃）股票	\$ 131,122	\$ -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非衍生金融資產		
— 基金受益憑證	28,560	15,155
	<u>\$ 159,682</u>	<u>\$ 15,155</u>
<u>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流動</u>		
衍生金融負債		
— 國內可轉換公司債	\$ 424	\$ -
<u>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非流動</u>		
衍生金融負債		
— 國內可轉換公司債	\$ -	\$ 424

八、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107年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107年12月31日

流 動

國內上市(櫃)股票

\$ 649,845

非 流 動

國內上市(櫃)股票

\$ 561,309

國內外未上市(櫃)股票

107,943

\$ 669,252

合併公司依中長期策略目的投資臺灣中小企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國石油化學工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世正開發股份有限公司及海外投資開發股份有限公司等普通股，並預期透過長期投資獲利。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若將該等投資之短期公允價值波動列入損益，與前述長期投資規劃並不一致，因此選擇指定該等投資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該等投資原依 IAS 39 係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其重分類及 106 年資訊，請參閱附註三、附註十及附註十一。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質押之資訊，請參閱附註四一。

九、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107年

107年12月31日

流 動

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定期存款(一)

\$ 2,117,668

其他(二)

1,285,463

\$ 3,403,131

非 流 動

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定期存款(一)

\$ 839,194

(一) 截至 107 年 12 月 31 日止，原始到期日超過 3 個月之定期存款利率區間為年利率 0.002%~2.800%。此類存款原依 IAS 39 分類為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其重分類及 106 年資訊，請參閱附註三及附註十二。

(二) 其他係銀行存款備償戶、信託戶等受限制資產。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質押之資訊，請參閱附註四一。

十、備供出售金融資產－106年

	<u>106年12月31日</u>
<u>流動</u>	
國內投資	
上市（櫃）股票	\$ 672,056
基金受益憑證	<u>19,878</u>
	<u>\$ 691,934</u>
<u>非流動</u>	
國內投資	
上市（櫃）股票	<u>\$ 786,857</u>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質押之資訊，請參閱附註四一。

十一、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106年

	<u>106年12月31日</u>
國內未上市（櫃）普通股	
世正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 50,000
海外投資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12,444
智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u>177</u>
	<u>62,621</u>
國內外未上市（櫃）特別股	
Fortemedia	1,049
國外未上市（櫃）普通股	
Fortemedia	20
其他	
電影投資案－	
萌學園之尋找磐古	<u>5,055</u>
	<u>\$ 68,745</u>
依衡量種類區分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u>\$ 68,745</u>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上述未上市（櫃）股票投資，於資產負債表日係按成本減除減損損失衡量，因其公允價值合理估計數之區間重大且無法合理評估各種估計之機率，致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十二、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106年

	<u>106年12月31日</u>
流動	
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定期存款	<u>\$ 1,804,235</u>
非流動	
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定期存款	<u>\$ 241,501</u>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質押之資訊，請參閱附註四一。

十三、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應收工程款

	<u>107年12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應收票據	<u>\$ 1,698</u>	<u>\$ 2,193</u>
應收帳款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	\$ 117,682	\$ 155,642
減：備抵損失	(15,233)	(2,898)
	<u>\$ 102,449</u>	<u>\$ 152,744</u>
應收工程款	<u>\$ 1,663,054</u>	<u>\$ 2,573,932</u>

(一) 應收帳款及應收工程款

107年度

合併公司對商品銷售之平均授信期間為90天，應收款項之減損評估係依據個別評估、帳齡分析、歷史經驗及客戶目前財務狀況分析，以估計無法回收之金額。

於決定應收帳款可回收性時，本公司考量應收帳款自原始授信日至呈現於資產負債表時，此段期間信用品質之變化。由於歷史經驗顯示，除非交易相對人為公家機關因其信用品質良好而評估無須提列備抵呆帳外，原則上針對超過授信期間之應收帳款評估其未來無法回收之金額，認列適當之備抵呆帳。

除已有客觀證據顯示特定交易對方之應收帳款無法回收而個別認列適當之備抵呆帳外，原則上其備抵呆帳提列係參考歷史經驗採集體評估，將客戶區分為不同風險群組並依各群組之預期損失率認列備抵損失。

應收帳款及應收工程款淨額之帳齡分析如下：

	<u>107年12月31日</u>
未逾期	\$ 1,697,818
60天以下	66,465
61至90天	1,220
91至120天	-
121天以上	-
合計	<u>\$ 1,765,503</u>

應收帳款備抵損失之變動資訊如下：

	<u>107年度</u>
期初餘額 (IAS 39)	\$ 2,898
追溯適用 IFRS 9 調整數	-
期初餘額 (IFRS 9)	2,898
減：本期迴轉減損損失／呆帳費用	<u>12,335</u>
期末餘額	<u>\$ 15,233</u>

本年度備抵損失增加，主要係因不同風險群組之應收帳款變動所致。

106 年度

合併公司於 106 年之授信政策與前述 107 年授信政策相同。於應收帳款之備抵呆帳評估，係依據個別評估、帳齡分析、歷史經驗及客戶目前財務狀況分析，以估計無法回收之金額。

在接受新客戶之前，合併公司係根據該客戶基本資料，詳實徵信，審慎衡量客戶信用，並依客戶財務與信用狀況，評估該潛在客戶之信用品質並設定該客戶之信用額度。客戶之信用額度及評等每年定期檢視。

於資產負債表日已逾期但合併公司尚未認列備抵呆帳之應收帳款，因其信用品質並未重大改變，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仍可回收其金額（包括流通在外超過 121 天應收帳款之應計利息），本公司對該等應收帳款並未持有任何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保障。

應收帳款及應收工程款淨額之帳齡分析如下：

	106年12月31日
未逾期	\$ 2,723,325
60天以下	372
61至90天	1,687
91至120天	737
121天以上	555
合計	<u>\$ 2,726,676</u>

應收帳款之備抵呆帳變動資訊如下：

	106年度
年初餘額	\$ 572
加：本年度提列呆帳費用	<u>2,326</u>
年底餘額	<u>\$ 2,898</u>

於資產負債表日無已逾期之應收工程款，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評估其信用品質並未發生重大改變且相關帳款仍可收回其金額，尚無減損疑慮，故未提列備抵呆帳。

106年12月31日應收帳款中包含建造合約之應收工程保留款金額為1,601,400仟元。工程保留款不計息，將於個別建造合約之保留期間結束時收回，應收工程保留款之到期分析請參閱附註二九。該保留期間即合併公司之正常營業週期，通常超過1年。106年之建造合約相關說明請參閱附表一。

(二) 應收票據及其他應收款

合併公司之應收票據及其他應收款未有逾期之情事，經評估未有可回收不確定之情事，故無需提列備抵呆帳。

十四、應收代辦工業區開發款項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彰濱工業區	\$ 7,061,491	\$ 7,729,244
其他一般工業區	<u>2,001,567</u>	<u>2,018,798</u>
	<u>\$ 9,063,058</u>	<u>\$ 9,748,042</u>

107及106年度分別持續投入開發成本3,664,878仟元及1,468,665仟元；107及106年度回收金額分別為4,349,862仟元及1,798,876仟元。

本公司應收代辦工業區開發款項主要係受經濟部工業局委託開發工業區所產生之代墊開發款本金及利息，經評估下列因素，尚無須提列備抵呆帳：

- (一) 工業區土地售價係依據預估開發總成本審定，審定開發成本結算基準日後所產生之利息並有售價逐月加計利息調整機制因應，以作為確實反映各時點之工業區售價依據，廠商所繳價款即包含前述審定開發成本結算基準日後所發生之利息；經濟部工業局執行工業區土地出租方案歸墊受託開發單位之開發成本亦係依據廠商簽訂租約當月之價格計算，土地租售收入僅為優先償還開發成本墊款方式之一，尚可透過編列預算或其他相關替代規定措施返還。
- (二) 由於工業區開發合約係屬民法委任合約，受託開發單位依約依法均無須承擔盈虧風險；因處理委任事務所墊付之費用依法並得向委任人請求償還，委任人既為政府機關，債信不容置疑。
- (三) 開發合約僅約定土地出售價款之處理係優先償還開發單位墊付之開發成本，而非約定土地租售收入為唯一之還款財源。工業區開發為政府推動工業發展之政策工具，工業區土地如有滯銷或租售價格高於市場行情致長期無法出售情事，政府自需採行因應對策及措施解決，受託開發單位墊款之回收性與土地是否能順利出售並無必然關係。
- (四) 本公司應收代辦工業區開發款項以往歷史紀錄並未有實際發生呆帳情事，且經濟部工業局亦未曾聲明或表示不償還本公司代墊之各項開發成本，加以款項陸續回收及其中部分個案已有全數收回款項之情事。

綜上所述，工業區開發墊款之回收並無重大疑慮或不確定性，尚不須提列備抵呆帳。

十五、待售房地－淨額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土城沛陂段	\$ 1,244,634	\$ 1,244,634
利澤工業區	267,436	267,436
台北市新生南路一段	99,324	-
淡水鎮中山北路房地	72,519	72,519
花蓮縣壽豐鄉牛坑段及牛山段	40,622	40,622
台中市北屯區大華段	21,355	21,355
雲林縣埔尾段	6,117	6,117
靜馨苑	2,013	2,013
美國喬治亞州克萊頓郡	922	893
美國喬治亞州亨利郡	921	892
	<u>\$ 1,755,863</u>	<u>\$ 1,656,481</u>

係合併公司投資專供出售買賣之用，107年度提列跌價損失 44,158 仟元，帳列其他利益及損失項下；107年及 106年 12月 31日之備抵跌價損失分別為 49,893 仟元及 5,735 仟元。

待售房地－淨額質抵押之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註四一。

十六、在建房地

工 程 名 稱	投資興建方式	在 建 房 地		
		營 建 用 地	營 建 成 本	合 計
<u>107年12月31日</u>				
台北市信義段三小段	合建分售	\$ -	\$ 6,293,338	\$ 6,293,338
台北市寶清段一小段	合建分屋	-	565,280	565,280
台北市正義段四小段	—	25,236	-	25,236
台北市南港三小段	合建分屋	-	3,736	3,736
		<u>\$ 25,236</u>	<u>\$ 6,862,354</u>	<u>\$ 6,887,590</u>
<u>106年12月31日</u>				
台北市信義段三小段	合建分售	\$ -	\$ 5,139,779	\$ 5,139,779
台北市寶清段一小段	合建分屋	-	370,469	370,469
台北市新生南段一段	合建分屋	130,072	9,414	139,486
台北市正義段四小段	—	25,236	-	25,236
台北市南港三小段	合建分屋	-	3,729	3,729
		<u>\$ 155,308</u>	<u>\$ 5,523,391</u>	<u>\$ 5,678,699</u>

本公司於 98 年 11 月取得正義段四小段 434 地號土地，目前仍持續整合中，待與周邊地主洽談合建或辦理都市更新程序完結後進行開發作業。

本公司於 99 年 3 月與亞太工商聯公司簽訂台北市信義段三小段亞太會館之土地合建分售案，並規劃興建住宅大樓。

本公司於 100 年 2 月起辦理台北市松山區寶清段一小段 51-3、57-2、57-13 及 57 地號延壽國宅之都市更新案，其中寶清段一小段 51-3 地號都更基地，於 103 年 1 月動工興建，104 年 12 月取得使用執照，於 105 年 8 月依法定程序辦理都市更新程序完成及產權登記之申請，並於 106 年 1 月銷售完畢；寶清段一小段 57-2 地號都更基地於 101 年 5 月更新單元劃定，103 年 4 月事業計畫核定，105 年 8 月權利變換計畫核定，106 年 10 月申報開工，截至 107 年底已進行至地上二樓等相關工程施作；寶清段一小段 57-13 地號都更基地於 102 年 10 月更新單元劃定，104 年 12 月事業計畫核定，107 年 12 月權利變換計畫核定；另寶清段一小段 57 地號都更基地於 103 年 12 月更新單元劃定，106 年 6 月事業計畫核定，並於 107 年 10 月權利變換計畫掛件申請，截至 107 年底尚在進行權利變換審查中。

本公司於 103 年 4 月取得台北市新生南路一段 170 巷 8-1 號 2 樓房屋及土地並參與都市更新改建，於 103 年 12 月開始動工興建，107 年 7 月取得使用執照，已於 107 年 8 月 24 日取得權狀，並將該筆房地重分類至待售房地一淨額，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十五。

本公司於 104 年底起辦理南港區南港段三小段 316 地號等 3 筆都更基地之都市更新案，於 104 年 12 月提送事業計畫審查，106 年 12 月事業計畫第二次聽證會議，截至 107 年底尚在進行事業計畫審查程序。

107 及 106 年度本公司資本化前利息費用分別為 199,352 仟元及 172,625 仟元，在建房地利息資本化金額分別為 139,761 仟元及 99,609 仟元，資本化年利率分別為 2.336%~2.337%及 2.180%~2.201%。

十七、子公司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本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主體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07年 12月31日	106年 12月31日	
中華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中華城股份有限公司	投資業	99.95	99.95	1
	中工機械股份有限公司	工程施工機械之租賃、建材零售木材批發及其他相關業務、預拌混凝土等之加工買賣經銷及代理等業務、土木、結構、交通、水利、港灣、大地、大眾捷運工程之規劃設計與檢測等顧問業務（建築師業務除外）	98.87	96.58	1及2
	中工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投資業	100.00	100.00	1
	BES Logistics International Co., Ltd.	投資業	100.00	100.00	1
	中勤人力資源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企業經營管理顧問及投資顧問等業務	100.00	100.00	1
	中工保全股份有限公司	各項保全業務	64.67	64.67	1
	喜滿客京華影城股份有限公司	國內外影片播放等業務	15.38	15.38	1
	BES Construction Corporation	土地投資開發業務	91.79	91.79	1
	BES Global Investment Co.	投資業	100.00	100.00	1
	中華城股份有限公司	中華城發展股份有限公司	顧問業	100.00	100.00
中工機械股份有限公司	中華城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顧問業	100.00	100.00	1
	BESM Holding Co., Ltd.	投資控股	100.00	100.00	1
喜滿客京華影城股份有限公司	喜滿客京華影城股份有限公司	國內外影片播放等業務	62.76	62.76	1
	絕色影城股份有限公司	電影片映演業、食品什貨及飲料零售業	100.00	100.00	1
中勤人力資源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菁華人力資源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人力派遣業	100.00	100.00	1
中工保全股份有限公司	中工管理顧問有限公司	停車場經營及企業經營管理顧問等業務	100.00	100.00	1
	中工公寓大廈管理維護有限公司	公寓大廈管理服務	37.00	37.00	1
中工管理顧問有限公司	中工公寓大廈管理維護有限公司	公寓大廈管理服務	63.00	63.00	1
中工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BES Construction Corporation	土地投資開發業務	8.21	8.21	1
	Global BES Engineering (Myanmar) Co., Ltd	土地投資開發業務	100.00	100.00	1
BES Global Investment Co.	尚華諮詢（上海）有限公司	工程設計諮詢業務	-	100.00	3
中華城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華誠諮詢（常熟）有限公司	工程設計諮詢業務	100.00	100.00	1
中華城發展股份有限公司	京華諮詢（常熟）有限公司	工程設計諮詢業務	100.00	100.00	1

備註：

1. 合併公司綜合持股超過50%且具控制能力。
2. 合併公司於107年9月底認購中工機械股份有限公司2.29%股權，請參閱附註三五。
3. 合併公司已於107年11月底全數處分尚華諮詢（上海）有限公司之股權，請參閱附註三六。

十八、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投資關聯企業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個別不重大之關聯企業	<u>\$ 2,797,859</u>	<u>\$ 3,048,297</u>

個別不重大之關聯企業彙總資訊

	107年度	106年度
合併公司享有之份額		
本期淨損	(\$ 239,139)	(\$ 125,523)
其他綜合損益	(<u>11,299</u>)	(<u>31,220</u>)
綜合損益總額	<u>(\$ 250,438)</u>	<u>(\$ 156,743)</u>

合併公司之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關聯企業中，京華城股份有限公司因持續虧損，且依聯貸案合約應於108年3月18日償還借款本金金額9,109,520仟元，惟其中8,409,520仟元已於108年3月獲得銀行有條件同意展延至109年3月18日，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評估其可回收價值未低於帳面價值，是以未提列減損損失。

十九、聯合營運

聯合控制營運

子公司京華諮詢公司及華誠諮詢公司與揚州京華城中城生活置業有限公司於101年6月簽訂揚州京華城商貿區A6商辦及公寓式酒店項目（簡稱揚州京華城商貿區A6項目）合作開發合約，依合約規定之比例分別為京華諮詢公司及華誠諮詢公司各7.5%及揚州京華城中城生活置業有限公司85%，簽訂協議書採聯合控制營運之經營模式，該開發案預計合作期限為5年。於合作期間內，如有一方提出要求，經合作雙方同意後，則依照實際出資比例結算支付已投入之本金。

子公司京華諮詢公司及華誠諮詢公司與揚州京華城中城生活置業有限公司之聯合營運協議於106年7月合作期限期滿，合併公司出資比為22.50%，並於106年8月收回原始出資金額及預計獲配利益共576,384仟元，於106年9月30日已完成資產鑑價，截至107年12月31日止因土地增值稅清算尚在進行結算工作，預計所獲配之利益72,250仟元帳列其他流動負債項下。

合併公司於合併財務報表中認列與聯合營運有關之收益及費損金額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銷貨收入	\$ -	\$ 226,196
銷貨成本	\$ -	\$ 177,196
營業費用	\$ -	\$ 1,704

二十、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土 地 及 土地改良物	建 築 物	機 器 設 備	其 他 設 備	合 計
成 本					
106年1月1日餘額	\$ 2,766,404	\$ 597,845	\$ 1,414,496	\$ 392,352	\$ 5,171,097
增 添	-	1,955	29,892	6,654	38,501
處 分	-	-	(21,861)	(61,107)	(82,968)
自投資性不動產轉入	-	1,080	-	-	1,080
轉出至投資性不動產	-	(2,329)	-	-	(2,329)
淨兌換差額	-	-	(140)	(3)	(143)
106年12月31日餘額	<u>\$ 2,766,404</u>	<u>\$ 598,551</u>	<u>\$ 1,422,387</u>	<u>\$ 337,896</u>	<u>\$ 5,125,238</u>
累積折舊及減損					
106年1月1日餘額	\$ 3,004	\$ 265,247	\$ 1,030,183	\$ 334,744	\$ 1,633,178
折舊費用	-	31,029	87,994	13,149	132,172
處 分	-	-	(15,359)	(59,696)	(75,055)
自投資性不動產轉入	-	920	-	-	920
轉出至投資性不動產	-	(1,782)	-	-	(1,782)
淨兌換差額	-	-	(50)	(3)	(53)
106年12月31日餘額	<u>\$ 3,004</u>	<u>\$ 295,414</u>	<u>\$ 1,102,768</u>	<u>\$ 288,194</u>	<u>\$ 1,689,380</u>
106年12月31日淨額	<u>\$ 2,763,400</u>	<u>\$ 303,137</u>	<u>\$ 319,619</u>	<u>\$ 49,702</u>	<u>\$ 3,435,858</u>
成 本					
107年1月1日餘額	\$ 2,766,404	\$ 598,551	\$ 1,422,387	\$ 337,896	\$ 5,125,238
增 添	-	1,050	81,611	8,666	91,327
處 分	-	-	(57,483)	(564)	(58,047)
處分子公司	-	-	(9,750)	(205)	(9,955)
自投資性不動產轉入	-	47,012	-	-	47,012
淨兌換差額	-	-	(321)	(5)	(326)
107年12月31日餘額	<u>\$ 2,766,404</u>	<u>\$ 646,613</u>	<u>\$ 1,436,444</u>	<u>\$ 345,788</u>	<u>\$ 5,195,249</u>
累積折舊及減損					
107年1月1日餘額	\$ 3,004	\$ 295,414	\$ 1,102,768	\$ 288,194	\$ 1,689,380
折舊費用	-	29,069	84,557	5,525	119,151
處 分	-	-	(51,798)	(466)	(52,264)
處分子公司	-	-	(4,835)	(160)	(4,995)
自投資性不動產轉入	-	24,585	-	-	24,585
淨兌換差額	-	-	(160)	(1)	(161)
107年12月31日餘額	<u>\$ 3,004</u>	<u>\$ 349,068</u>	<u>\$ 1,130,532</u>	<u>\$ 293,092</u>	<u>\$ 1,775,696</u>
107年12月31日淨額	<u>\$ 2,763,400</u>	<u>\$ 297,545</u>	<u>\$ 305,912</u>	<u>\$ 52,696</u>	<u>\$ 3,419,553</u>

於 107 及 106 年度由於並無減損跡象，故合併公司未進行減損評估。

合併公司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分別採用定率遞減法及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折舊：

土地改良物	8 至 40 年
建築物	
廠房主建物	60 年
冷氣空調設備	3 年
機器設備	2 至 13 年
其他設備	2 至 20 年

合併公司設定質抵押作為借款擔保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金額，請參閱附註四一。

二一、投資性不動產

<u>成 本</u>	<u>已 完 工</u> <u>投資性不動產</u>
106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080,437
自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轉入	2,329
轉出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080)
自預付設備款轉入	3,448
淨兌換差額	(1,180)
106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1,083,954</u>
<u>累計折舊及減損</u>	
106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97,203
折舊費用	9,106
自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轉入	1,782
轉出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920)
淨兌換差額	(235)
106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206,936</u>
106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u>\$ 877,018</u>

(接次頁)

(承前頁)

	<u>已 完 工</u> <u>投資性不動產</u>
<u>成 本</u>	
107年1月1日餘額	\$ 1,083,954
轉出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47,012)
淨兌換差額	(2,110)
107年12月31日餘額	<u>\$ 1,034,832</u>
<u>累計折舊及減損</u>	
107年1月1日餘額	\$ 206,936
折舊費用	8,996
轉出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4,585)
淨兌換差額	(514)
107年12月31日餘額	<u>\$ 190,833</u>
107年12月31日淨額	<u>\$ 843,999</u>

於 107 及 106 年度由於並無減損跡象，故合併公司未進行減損評估。

投資性不動產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计提折舊：

土地改良物	8 至 40 年
建築物	
廠房主建物	60 年
冷氣空調設備	3 年

投資性不動產公允價值係由獨立評價師進行評價，其公允價值如下：

	<u>107年12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公允價值	<u>\$ 4,183,733</u>	<u>\$ 4,301,511</u>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投資性不動產尚有部分，因可比交易不頻繁且無法取得可靠之替代公允價值估計數，故無法可靠決定公允價值。

合併公司所有投資性不動產皆係自有權益。合併公司設定抵押作為借款擔保之投資性不動產金額，請參閱附註四一。

二二、商 譽

	107年度	106年度
年初餘額	\$ 115,191	\$ 115,191
本年度認列減損損失	(13,518)	-
年底餘額	<u>\$ 101,673</u>	<u>\$ 115,191</u>

子公司喜滿客京華影城股份有限公司於 103 年 8 月取得絕色影城股份有限公司 100% 股權，其投資成本與股權淨值間之差額屬商譽之金額為 115,191 仟元。進行減損測試時，該商譽僅與絕色影城股份有限公司單一現金產生單位有關，故商譽之減損係透過計算絕色影城股份有限公司之可回收金額與淨資產帳面金額評估是否須提列減損。

合併公司於 107 年度經評估商譽之可回收金額，認列與絕色影城股份有限公司有關之減損新台幣 13,518 仟元，其係以使用價值為基礎，評估使用價值時所採用之折現率為 4.31%。造成減損之主要原因為來客人數不如預期。

二三、借 款

(一) 短期借款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u>擔保借款</u>		
銀行借款	\$ 3,269,664	\$ 2,285,722
銀行透支	<u>298,000</u>	<u>289,796</u>
	3,567,664	2,575,518
<u>無擔保借款</u>		
信用額度借款	<u>2,500</u>	<u>255,000</u>
	<u>\$ 3,570,164</u>	<u>\$ 2,830,518</u>

該銀行借款係以合併公司自有土地、建築物、定存單及銀行存款質抵押擔保（參閱附註四一），銀行週轉性借款之利率於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分別為 1.870%~2.900% 及 1.290%~2.900%。

(二) 應付短期票券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應付商業本票	\$ 1,830,000	\$ 1,675,400
減：應付短期票券折價	<u>3,538</u>	<u>4,335</u>
	<u>\$ 1,826,462</u>	<u>\$ 1,671,065</u>

尚未到期之應付短期票券如下：

107年12月31日

保證機構	票面金額	折價金額	帳面金額	利率區間	擔保品名稱	擔保品 帳面金額
應付商業本票						
國際票券	\$ 800,000	\$ 743	\$ 799,257	2.570%	土地及房屋	註1
兆豐票券	450,000	1,207	448,793	1.960%	土地及房屋	\$373,587
國際票券	400,000	505	399,495	2.158%	註2	註2
國際票券	94,000	629	93,371	2.800%	無	-
台灣票券	33,000	221	32,779	2.800%	無	-
國際票券	40,000	131	39,869	2.100%	無	-
大慶票券	13,000	102	12,898	1.988%	註3	註3
	<u>\$ 1,830,000</u>	<u>\$ 3,538</u>	<u>\$ 1,826,462</u>			

註1：國際票券係屬合庫銀行銀行聯貸案之共同使用額度，其擔保品為土地及房屋，合計帳面金額為 2,854,660 仟元。

註2：以台企銀股票 56,600 仟股設質擔保，合計帳面金額為 585,810 仟元。

註3：以中石化股票 2,000 仟股設質擔保，合計帳面金額為 21,900 仟元。

106年12月31日

保證機構	票面金額	折價金額	帳面金額	利率區間	擔保品名稱	擔保品 帳面金額
應付商業本票						
國際票券	\$ 800,000	\$ 3,201	\$ 796,799	2.570%	土地及房屋	註1
兆豐票券	450,000	290	449,710	2.100%	土地及房屋	\$377,149
國際票券	320,000	557	319,443	2.151%	註2	註2
國際票券	40,000	56	39,944	2.050%	無	-
國際票券	35,900	128	35,772	3.488%	無	-
國際票券	13,000	45	12,955	3.338%	無	-
國際票券	12,100	43	12,057	3.488%	無	-
台灣票券	4,400	15	4,385	3.338%	無	-
	<u>\$ 1,675,400</u>	<u>\$ 4,335</u>	<u>\$ 1,671,065</u>			

註1：國際票券係屬合庫銀行銀行聯貸案之共同使用額度，其擔保品為土地及房屋，合計帳面金額為 2,872,397 仟元。

註2：以台企銀股票 56,600 仟股設質擔保，合計帳面金額為 474,874 仟元。

應付短期票券係以轉投資之上市櫃股票、土地及建築物擔保(參閱附註四一)。

(三) 長期借款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u>擔保借款</u>		
銀行借款	\$ 2,774,716	\$ 2,754,100
<u>無擔保借款</u>		
銀行借款	<u>1,505,888</u>	<u>688,205</u>
小計	4,280,604	3,442,305
減：列為1年內到期部分	<u>467,912</u>	<u>978,890</u>
長期借款	<u>\$ 3,812,692</u>	<u>\$ 2,463,415</u>

該銀行借款係以合併公司銀行存款、自有土地、建築物及定存質抵押擔保（參閱附註四一），截至107年及106年12月31日止，有效年利率分別為1.700%~2.947%及1.700%~3.737%。

二四、應付公司債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國內第一次有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 -	\$ -
國內第二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u>32,755</u>	<u>31,890</u>
小計	32,755	31,890
減：列為1年內到期部分	<u>32,755</u>	<u>-</u>
	<u>\$ -</u>	<u>\$ 31,890</u>

(一) 本公司於103年2月24日發行3仟單位、利率為0%之新台幣計價有擔保可轉換公司債，本金金額共計300,000仟元。

每單位公司債持有人有權以每股8.7元轉換為本公司之普通股，該轉換價格於決定後，如遇有除權或除息者，應依轉換價格調整公式調整之，截至106年1月24日止轉換價格調整為8.0元。轉換期間為103年3月25日至106年2月14日，公司債屆時未轉換，將於到期時依債券面額加計利息補償金以現金一次償還；到期之利息補償金為債權面額之1.5075%。若符合約定條件本公司得按約定價格向債權人要求贖回本可轉換公司債。

本公司發行之第一次有擔保可轉換公司債於106年2月14日到期，於106年3月全數償還債券面額300,000仟元加計利息補償金4,522仟元。

(二) 本公司於 103 年 2 月 25 日發行 5 仟單位、利率為 0% 之新台幣計價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本金金額共計 500,000 仟元。

每單位公司債持有人有權以每股 8.7 元轉換為本公司之普通股，該轉換價格於決定後，如遇有除權或除息者，應依轉換價格調整公式調整之，截至 107 年 12 月 31 日止轉換價格調整為 7.6 元。轉換期間為 103 年 3 月 26 日至 108 年 2 月 15 日。若公司債屆時未轉換，將於到期時依債券面額以現金一次償還。若符合約定條件本公司得按約定價格向債權人要求贖回本可轉換公司債。

本債券以發行滿 3 年之日為本債券持有人提前賣回本債券之賣回基準日。債券持有人得於賣回基準日之前 30 日內以書面通知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要求本公司以債券面額之 104.568% 將其所持有之本債券以現金贖回。

此可轉換公司債包括負債及權益組成部分，權益組成部分於權益項下以資本公積—認股權表達。負債組成要素分別列為嵌入衍生性金融商品及非屬衍生性商品之負債，該嵌入衍生性金融商品 107 年 12 月 31 日以公平價值評估金額為 424 仟元；非屬衍生性金融商品之負債 107 年 12 月 31 日以攤銷後成本衡量金額為 32,755 仟元，其原始認列之有效利率為 2.714%。

發行價款	\$ 500,000
權益組成部分	(52,600)
發行日負債組成部分	447,400
以有效利率計算之利息	57,996
應付公司債轉換普通股	(46,203)
應付公司債執行賣回權	(417,100)
金融商品評價損失	(8,914)
107 年 12 月 31 日負債組成部分	<u>\$ 33,179</u>

本債券持有人於 106 年 3 月贖回面額 417,100 仟元(加計利息補償金 19,052 仟元)之第二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產生賣回損失 16,363 仟元(包含於其他利益及損失項下)。

截至 107 年 12 月 31 日止，第二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已有面額 50,000 仟元之公司債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 5,882 仟股。

二五、應付帳款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因營業而發生	<u>\$ 2,149,184</u>	<u>\$ 2,126,519</u>

應付帳款中屬於建造合約之應付工程保留款金額，於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分別為 956,529 仟元及 1,051,114 仟元。工程保留款不計息，將於個別建造合約之保留期間結束時支付。該保固期間即合併公司之正常營業週期，通常超過 1 年。建造合約相關說明請參閱附表一。

二六、應付代辦工業區開發款項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利澤再開發工業區	\$ 1,055,923	\$ 1,030,095
雲林科技工業區	826,534	823,698
其他一般工業區	<u>15,963</u>	<u>15,963</u>
	<u>\$ 1,898,420</u>	<u>\$ 1,869,756</u>

107 及 106 年度售地回收（退地返還）金額分別為 56,601 仟元及 (22,125) 仟元；107 及 106 年度投入成本分別為 27,937 仟元及 125,839 仟元。

二七、負債準備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u>流動</u>		
保固	\$ 363,730	\$ 373,335
虧損性合約	<u>57,356</u>	<u>-</u>
	<u>\$ 421,086</u>	<u>\$ 373,335</u>
<u>非流動</u>		
有待法律程序決定之長期負債準備	<u>\$ 562,882</u>	<u>\$ 565,138</u>

保固負債準備係依工程合約約定，合併公司管理階層對於因保固義務所導致未來經濟效益流出最佳估計數之現值。該估計係以歷史保固經驗為基礎。

虧損性合約之負債準備係合併公司在不可取消之虧損性工程合約下，現存未來給付義務現值減除預計自該合約所賺取收入之差額。

有待法律程序決定之長期負債準備係合併公司管理階層因與業主工程逾期認定之爭議，對於未來可能發生之法律訴訟案件先行提列之或有損失。

二八、退職後福利計畫

(一) 確定提撥計畫

合併公司中之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 6% 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107 及 106 年度之子公司京華諮詢（常熟）有限公司及華誠諮詢（常熟）有限公司；106 年度之子公司尚華諮詢（上海）有限公司係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依自員工薪資提撥之退休金，相對提撥一定之比例，一併存入退休基金專戶，該專戶係委由當地法定保險機構管理；員工退休時，可由基金專戶領取員工自提儲金及公司相對提撥儲金暨其孳息。合併公司對於此政府營運之退休福利計畫之義務僅為提供特定金額。

中工投資股份有限公司、BES Global Investment Co.、Global BES Engineering (Myanmar) Co., Ltd.、BESM Holding Co., Ltd.、BES Logistics International Co., Ltd.、中華城股份有限公司、中華城發展股份有限公司、中華城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及 BES Construction Corporation (BES, U.S.A.) 並無訂定員工退休辦法。

(二) 確定福利計畫

合併公司中之本公司及中工機械股份有限公司、中勤人力資源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中工保全股份有限公司、中工管理顧問有限公司及中工公寓大廈管理維護有限公司所適用我國「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係屬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 6 個月平均工資計算。合併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之一定比率（本公司 107 及 106 年均為 5.4%；中勤公司分別為 2.0% 及 2.5%；其餘子公司均為 2.0%）提撥員工退休基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年度終了前，若估算專戶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達到退

休條件之勞工，次年度 3 月底前將一次提撥其差額。該專戶係委託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管理，本公司並無影響投資管理策略之權利。

列入合併資產負債表之確定福利計畫金額列示如下：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354,672	\$ 350,634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238,837)	(237,494)
淨確定福利負債	<u>\$ 115,835</u>	<u>\$ 113,140</u>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變動如下：

	確 定 福 利 義 務 現 值	計 畫 資 產 公 允 價 值	淨 確 定 福 利 負 債
106年1月1日餘額	\$ 361,585	(\$ 244,131)	\$ 117,454
當期服務成本	6,819	-	6,819
利息費用	4,314	(307)	4,007
計畫資產預期報酬	-	(2,613)	(2,613)
認列於損益	11,133	(2,920)	8,213
再衡量數			
精算損益－假設變動	4,778	532	5,310
精算損益－經驗調整	(790)	-	(790)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3,988	532	4,520
雇主提撥	-	(17,047)	(17,047)
福利支付	(26,072)	26,072	-
106年12月31日	<u>\$ 350,634</u>	<u>(\$ 237,494)</u>	<u>\$ 113,140</u>
107年1月1日餘額	\$ 350,634	(\$ 237,494)	\$ 113,140
當期服務成本	7,778	-	7,778
利息費用	3,309	(274)	3,035
計畫資產預期報酬	-	(2,014)	(2,014)
認列於損益	11,087	(2,288)	8,799
再衡量數			
精算損益－假設變動	7,014	(7,454)	(440)
精算損益－經驗調整	10,881	-	10,881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17,895	(7,454)	10,441
雇主提撥	-	(16,533)	(16,533)
福利支付	(24,944)	24,932	(12)
107年12月31日	<u>\$ 354,672</u>	<u>(\$ 238,837)</u>	<u>\$ 115,835</u>

確定福利計畫認列於損益之金額依功能別彙總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營業成本	\$ 7,573	\$ 6,832
推銷費用	-	154
管理費用	1,099	1,125
研發費用	127	102
	<u>\$ 8,799</u>	<u>\$ 8,213</u>

本公司因「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暴露於下列風險：

1. 投資風險：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透過自行運用及委託經營方式，將勞工退休基金分別投資於國內（外）權益證券與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等標的，惟本公司之計畫資產得分配金額係以不低於當地銀行 2 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而得之收益。
2. 利率風險：公司債之利率下降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惟計畫資產之債務投資報酬亦會隨之增加，兩者對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影響具有部分抵銷之效果。
3. 薪資風險：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計算係參考計畫成員之未來薪資。因此計畫成員薪資之增加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

合併公司之計畫資產及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精算評價於衡量日之主要假設列示如下：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折現率	0.50%~0.75%	0.75%~1.25%
未來薪資水準增加率	0.50%~2.00%	0.5%~2.00%

若重大精算假設分別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在所有其他假設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其增加或減少 0.25% 將使確定福利義務增加（減少）之金額如下：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折現率		
增加 0.25%	(<u>\$ 7,503</u>)	(<u>\$ 7,566</u>)
減少 0.25%	<u>\$ 7,756</u>	<u>\$ 7,830</u>
未來薪資水準增加率		
增加 0.25%	<u>\$ 7,682</u>	<u>\$ 7,281</u>
減少 0.25%	(<u>\$ 7,469</u>)	(<u>\$ 6,261</u>)

由於精算假設可能彼此相關，僅單一假設變動之可能性不大，故上述敏感度分析可能無法反映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實際變動情形。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預期1年內提撥金額	<u>\$ 9,794</u>	<u>\$ 18,179</u>
確定福利義務平均到期期間	4~9年	6~9年

二九、資產負債之到期分析

合併公司與從事之工程承攬、興建房屋及代辦工業區開發業務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係按營業週期作為劃分流動或非流動之標準，相關帳列金額依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1年內及超過1年後將回收或償付之金額，列示如下：

	107年12月31日		
	1年內	1年後	合計
<u>資 產</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			
資產—流動	\$ 1,606,101	\$ 407,887	\$ 2,013,988
應收工程款	1,663,054	-	1,663,054
合約資產	103,348	2,583,439	2,686,787
應收代辦工業區開發款項	-	9,063,058	9,063,058
待售房地—淨額	99,324	1,656,539	1,755,863
在建房地	6,293,338	594,252	6,887,590
工程存出保證金	<u>32,800</u>	<u>2,097,793</u>	<u>2,130,593</u>
	<u>\$ 9,797,965</u>	<u>\$ 16,402,968</u>	<u>\$ 26,200,933</u>
<u>負 債</u>			
應付票據	\$ 165,296	\$ -	\$ 165,296
應付帳款	2,091,677	6,249	2,097,926
合約負債	788,148	1,692,218	2,480,366
應付建造合約款	54,359	-	54,359
應付代辦工業區開發款項	-	1,898,420	1,898,420
負債準備—流動	34,413	386,673	421,086
工程存入保證金—流動	<u>21,053</u>	<u>329,827</u>	<u>350,880</u>
	<u>\$ 3,154,946</u>	<u>\$ 4,313,387</u>	<u>\$ 7,468,333</u>

	106年12月31日		
	1 年 內	1 年 後	合 計
<u>資 產</u>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			
投資—流動	\$ 918,552	\$ 195,761	\$ 1,114,313
應收工程款	1,443,479	1,130,453	2,573,932
應收建造合約款	-	956,528	956,528
應收代辦工業區開發款項	-	9,748,042	9,748,042
待售房地—淨額	-	1,656,481	1,656,481
在建房地	5,139,685	539,014	5,678,699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78,624	18,653	97,277
工程存出保證金	1,897,299	65,067	1,962,366
	<u>\$ 9,477,639</u>	<u>\$ 14,309,999</u>	<u>\$ 23,787,638</u>
<u>負 債</u>			
應付票據	\$ 229,687	\$ -	\$ 229,687
應付帳款	1,726,246	365,757	2,092,003
應付建造合約款	844,469	1,550,601	2,395,070
應付代辦工業區開發款項	-	1,869,756	1,869,756
負債準備—流動	82,846	290,489	373,335
工程存入保證金—流動	140,754	285,772	426,526
預收款項	-	18,653	18,653
	<u>\$ 3,024,002</u>	<u>\$ 4,381,028</u>	<u>\$ 7,405,030</u>

三十、權 益

(一) 股 本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額定股數(仟股)	<u>3,000,000</u>	<u>3,000,000</u>
額定股本	<u>\$30,000,000</u>	<u>\$30,000,000</u>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 (仟股)	<u>1,530,899</u>	<u>1,530,899</u>
已發行股本	<u>\$15,308,998</u>	<u>\$15,308,998</u>

(二) 資本公積

	<u>107年12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u>得用以彌補虧損、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1)</u>		
股票發行溢價	\$ 11,501	\$ 11,501
庫藏股票交易	1,757	1,757
<u>僅得用以彌補虧損(2)</u>		
其他	52,969	52,969
<u>不得作為任何用途(3)</u>		
認股權	<u>3,461</u>	<u>3,461</u>
	<u>\$ 69,688</u>	<u>\$ 69,688</u>

1. 此類資本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2. 因認股權失效產生之資本公積，僅得用以彌補虧損。
3. 因認股權產生之資本公積，不得作為任何用途。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考量未來業務及資金需求與長期財務規劃，股利政策兼採現金股利與股票股利政策，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時，除彌補歷年累積虧損外，依下列順序分派之：

1. 依法繳納營利事業所得稅。
2. 彌補以往年度虧損。
3. 提列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資本額時，不在此限。
4. 就年度發生之股東權益減項金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5. 加計上一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後，如尚有盈餘，至少提撥百分之二十為股東紅利。
6. 前述盈餘提供分派之比率及分派現金之比率，得視當年度實際獲利及資金狀況，由董事會擬具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後辦理之，其中現金股利不得低於股利總數之百分之十，但現金股利每股若低於○．一元則不予發放，改以股票股利發放。

本公司章程規定之員工及董監事酬勞分派政策，參閱附註三二(七)之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本公司依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金管證發字第 1010047490 號函、金管證發字第 1030006415 號及「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IFRSs) 後，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適用疑義問答」等規定提列及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本公司分別於 107 年 6 月 22 日及 106 年 6 月 21 日舉行股東常會，決議通過 106 及 105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元)	
	106年度	105年度	106年度	105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26,409	\$ 26,718		
現金股利	286,278	296,995	\$ 0.187	\$ 0.194

本公司 108 年 3 月 27 日董事會擬議 107 年度盈餘分配案及每股股利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元)
法定盈餘公積	\$ 36,333	
現金股利	301,587	\$ 0.197

有關 107 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尚待預計於 108 年 6 月 21 日召開之股東會決議。

(四) 特別盈餘公積

	107年度	106年度
年初餘額	\$ 2,814,390	\$ 2,827,300
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採權益法認列公司之		
不動產、廠房設備提列		
折舊	(12,910)	(12,910)
年末餘額	\$ 2,801,480	\$ 2,814,390

本公司首次採用 IFRSs 時，帳列未實現重估增值轉入保留盈餘之金額為 2,466,834 仟元，已予以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

首次採用 IFRSs 因土地以外之投資性不動產所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得於使用期間逐期迴轉。因土地所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得於處分或重分類時迴轉。

(五) 其他權益項目

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07年度	106年度
年初餘額	(\$ 195,592)	(\$ 130,615)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所產生之兌換差額	(15,181)	(12,739)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之換算差額之份額	(19,600)	(52,238)
年底餘額	<u>(\$ 230,373)</u>	<u>(\$ 195,592)</u>

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106年度
年初餘額	(\$ 595,44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331,758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之份額	21,018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累計損益重分類至損益	(22,709)
年底餘額	<u>(\$ 265,378)</u>

3.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107年度
年初餘額 (IAS 39)	(\$ 265,378)
追溯適用 IFRS 9 之影響數	(21,486)
期初餘額 (IFRS 9)	(286,864)
當期產生	
未實現損益	
權益工具	(41,018)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之份額	8,301
處分權益工具累計損益移轉至保留盈餘	(8,808)
年底餘額	<u>(\$ 328,389)</u>

(六) 非控制權益

	107年度	106年度
年初餘額	\$ 173,558	\$ 164,910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之份額		
本期淨利(損)	(6,899)	6,271
子公司現金股利	(2,544)	(1,59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差額	(1,823)	1,016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未實現利益	-	2,878
確定福利精算損益	324	88
精算損益相關之所得稅	(64)	(15)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 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 資產未實現損益	(2,181)	-
收購子公司非控制權益(附註 三五)	(20,427)	-
年底餘額	<u>\$ 139,944</u>	<u>\$ 173,558</u>

三一、收 入

	107年度	106年度
客戶合約收入		
工程收入	\$ 8,723,968	\$ 6,610,047
勞務收入	1,963,955	2,366,836
不動產銷售收入	-	346,916
其他營業收入	374,498	458,446
	<u>\$ 11,062,421</u>	<u>\$ 9,782,245</u>

合約餘額

	107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附註十三)	<u>\$ 102,449</u>
應收工程款(附註十三)	<u>\$ 1,663,054</u>
合約資產	
應收工程保留款	\$ 1,677,783
應收建造合約款	<u>1,009,004</u>
	<u>\$ 2,686,787</u>
合約負債	
應付建造合約款	\$ 2,334,395
不動產銷售	145,971
勞務銷售	22,813
	<u>\$ 2,503,179</u>

合併公司所採用之合約資產信用風險管理與應收帳款相同，請參閱附註十三。

客戶合約收入之細分請參閱附註四五。

三二、淨利

(一) 其他收入

	107年度	106年度
利息收入	\$ 182,361	\$ 206,329
租金收入	52,010	61,231
股利收入	28,298	10,759
	<u>\$ 262,669</u>	<u>\$ 278,319</u>

(二) 其他利益及損失

	107年度	106年度
手續費支出	(\$ 90,748)	(\$ 83,237)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及負債淨損失	(44,781)	-
待售房地跌價損失	(44,158)	-
商譽減損損失	(13,518)	-
賠償收入(損失)	96,653	(95,993)
分類為持有供交易之金融		
資產及負債淨利益	-	15,931
處分金融資產淨益	-	23,298
應付公司債賣回損失	-	(16,363)
其他	4,955	57,824
	<u>(\$ 91,597)</u>	<u>(\$ 98,540)</u>

(三) 財務成本

	107年度	106年度
銀行透支及銀行借款利息	\$ 58,726	\$ 70,382
可轉換公司債攤銷利息	865	2,634
	<u>\$ 59,591</u>	<u>\$ 73,016</u>

利息資本化相關資訊，參閱附註十六。

(四) 折舊

	107年度	106年度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59,280	\$ 77,764
營業費用	59,871	54,408
	<u>\$ 119,151</u>	<u>\$ 132,172</u>

107 及 106 年度投資性不動產之折舊費用分別為 8,996 仟元及 9,106 仟元帳列其他收入－租金收入項下，以淨額表達。

(五) 投資性不動產之直接營運費用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投資性不動產之直接營運費用		
產生租金收入	<u>\$ 6,538</u>	<u>\$ 6,541</u>

(六) 員工福利費用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短期員工福利	<u>\$ 2,058,286</u>	<u>\$ 2,253,307</u>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計畫	95,875	103,234
確定福利計畫	<u>8,799</u>	<u>8,213</u>
	104,674	111,447
其他員工福利	<u>157,882</u>	<u>153,308</u>
員工福利費用合計	<u>\$ 2,320,842</u>	<u>\$ 2,518,062</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2,043,489	\$ 2,227,582
營業費用	<u>277,353</u>	<u>290,480</u>
	<u>\$ 2,320,842</u>	<u>\$ 2,518,062</u>

(七) 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

本公司依章程規定係以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監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以不低於 2% 及不高於 2% 提撥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

本公司於 108 年 3 月 27 日及 107 年 3 月 29 日舉行董事會，分別決議通過 107 及 106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如下：

估列比例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員工酬勞	2%	2%
董監事酬勞	2%	2%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現	金	股	票	現	金	股	票
員工酬勞	\$ 4,873		\$ -	-	\$ 6,708		\$ -	-
董監事酬勞		4,873		-		6,708		-

106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之實際配發金額與 106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認列之金額並無差異。

有關本公司 107 及 106 年董事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三三、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利益）之主要組成項目如下：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當年度所得稅		
當期產生者	\$ 5,160	\$ 30,181
未分配盈餘加徵	2,642	2,440
土地增值稅	672	4,455
以前年度之調整	<u>15,208</u>	<u>3,522</u>
	<u>23,682</u>	<u>40,598</u>
遞延所得稅		
當期產生者	(79,765)	54,301
稅率變動	(59,502)	-
以前年度之調整	<u>(15,971)</u>	<u>2,589</u>
	<u>(155,238)</u>	<u>56,890</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利益）	<u>(\$ 131,556)</u>	<u>\$ 97,488</u>

會計所得與當期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稅前淨利	<u>\$ 224,879</u>	<u>\$ 367,845</u>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		
所得稅費用	\$ 43,157	\$ 95,004
調節項目之所得稅影響數		
免稅所得	51,310	(5,210)
未認列資產減損損失	(192,629)	-
未分配盈餘加徵	2,642	2,440
土地增值稅	672	4,455
未認列之暫時性差異	23,557	(5,312)
稅率變動	(59,502)	-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費用		
於本期之調整	<u>(763)</u>	<u>6,111</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131,556)</u>	<u>\$ 97,488</u>

合併公司適用中華民國所得稅法之個體於 106 年所適用之稅率為 17%。107 年 2 月修正後中華民國所得稅法將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由 17% 調整為 20%，並自 107 年度施行。此外，107 年度未分配盈餘所適用之稅率將由 10% 調降為 5%；中國地區子公司所適用之稅率為 25%；其他轄區所產生之稅額係依各相關轄區適用之稅率計算。

106 年 12 月 31 日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預計因稅率變動而於 107 年分別調整增加 75,271 仟元及 15,139 仟元。

由於 108 年度股東會盈餘分配情形尚具不確定性，故 107 年度未分配盈餘加徵 5% 所得稅之潛在所得稅後果尚無法可靠決定。

(二)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107年度	106年度
<u>遞延所得稅</u>		
稅率變動	\$ 630	\$ -
本年度產生者		
— 確定福利之精算損益	<u>2,088</u>	<u>768</u>
	<u>\$ 2,718</u>	<u>\$ 768</u>

(三)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107 年度

	年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損益	稅率變動	年底餘額
<u>遞延所得稅資產</u>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工程損失	\$ 119,517	(\$ 42,010)	\$ -	\$ 21,091	\$ 98,598
保固負債準備	63,467	(1,921)	-	11,200	72,746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23,404	(1,278)	2,088	4,130	28,344
其他	12,287	7,644	-	2,168	22,099
虧損扣抵	<u>207,867</u>	<u>140,850</u>	<u>-</u>	<u>36,682</u>	<u>385,399</u>
	<u>\$ 426,542</u>	<u>\$ 103,285</u>	<u>\$ 2,088</u>	<u>\$ 75,271</u>	<u>\$ 607,186</u>
<u>遞延所得稅負債</u>					
暫時性差異					
土地增值稅準備	\$ 991,342	\$ -	\$ -	\$ -	\$ 991,342
採用權益法之國外投資 利益	84,224	(3,822)	-	14,863	95,265
其他	<u>1,565</u>	<u>12,001</u>	<u>-</u>	<u>276</u>	<u>13,842</u>
	<u>\$ 1,077,131</u>	<u>\$ 8,179</u>	<u>\$ -</u>	<u>\$ 15,139</u>	<u>\$ 1,100,449</u>

106 年度

遞延所得稅資產	年 初 餘 額	認 列 於 損 益	認 列 於 其 他		年 底 餘 額
			綜 合 損 益	稅 率 變 動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工程損失	\$ 105,265	\$ 14,252	\$ -	\$ -	\$ 119,517
保固負債準備	51,736	11,731	-	-	63,467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23,803	(1,167)	768	-	23,404
可轉換公司債利息補償金	726	(726)	-	-	-
其 他	14,406	(2,119)	-	-	12,287
虧損扣抵	<u>270,830</u>	<u>(62,963)</u>	<u>-</u>	<u>-</u>	<u>207,867</u>
	<u>\$ 466,766</u>	<u>(\$ 40,992)</u>	<u>\$ 768</u>	<u>\$ -</u>	<u>\$ 426,542</u>
遞延所得稅負債					
暫時性差異					
土地增值稅準備	\$ 991,342	\$ -	\$ -	\$ -	\$ 991,342
採用權益法之國外投資利益	68,374	15,580	-	-	84,224
其 他	<u>1,517</u>	<u>48</u>	<u>-</u>	<u>-</u>	<u>1,565</u>
	<u>\$ 1,061,233</u>	<u>\$ 15,628</u>	<u>\$ -</u>	<u>\$ -</u>	<u>\$ 1,077,131</u>

(四) 未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中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金額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暫時性差異		
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 225,879	\$ 1,142,350
未實現工程訴訟損失	184,842	2,256
資產減損損失	<u>68,766</u>	<u>24,608</u>
	<u>\$ 479,487</u>	<u>\$ 1,169,214</u>

(五) 未使用虧損扣抵相關資訊

截至 107 年 12 月 31 日止，虧損扣抵相關資訊如下：

尚未扣抵餘額	最後扣抵年度
\$ 591,643	113 (已核定)
704,093	114 (已核定)
<u>484,814</u>	117 (未核定)
<u>\$1,780,550</u>	

(六) 所得稅核定情形

	所得稅申報案件 核定截止年度
中華工程公司	105年度
中華城公司	106年度
中工機械公司	105年度
喜滿客公司	105年度

(接次頁)

(承前頁)

	<u>所得稅申報案件 核定截止年度</u>
中工保全公司	105年度
中工管理公司	105年度
中工公寓公司	105年度
中勤公司	105年度
菁華公司	106年度
京華諮詢公司	106年度
華誠諮詢公司	106年度
BES, U.S.A.	106年度
絕色影城公司	105年度

三四、每股盈餘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之盈餘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本期淨利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淨利	<u>\$ 363,334</u>	<u>\$ 264,086</u>
<u>股 數</u>		單位：仟股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 股加權平均股數	1,530,899	1,530,899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分紅	<u>684</u>	<u>940</u>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普通 股加權平均股數	<u>1,531,583</u>	<u>1,531,839</u>

若本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紅利，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分紅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員工紅利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本公司流通在外之可轉換公司債為潛在普通股，惟因該潛在普通股票具反稀釋效果，故未納入稀釋每股盈餘之計算。股東會決議員工紅利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三五、與非控制權益之權益交易

合併公司於 107 年 10 月認購子公司中工機械股份有限公司 2.29% 之持股，致持股比例由 96.58% 上升為 98.87%。

由於上述交易並未改變合併公司對該等子公司之控制，合併公司係視為權益交易處理。

	中 工 機 械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收取（給付）之現金對價	(\$ 20,427)
子公司淨資產帳面金額按相對 權益變動計算應轉出非控制 權益之金額	<u>20,427</u>
權益交易差額	<u>\$ -</u>

三六、處分子公司

合併公司於 107 年 4 月 9 日簽訂處分尚華諮詢（上海）有限公司之協議，尚華諮詢（上海）有限公司係負責工程設計諮詢之業務。合併公司於 107 年 11 月 30 日完成處分，並對子公司喪失控制。

(一) 收取之對價

	尚 華 諮 詢 (上 海) 有 限 公 司
現 金	<u>\$ 15,093</u>

(二) 對喪失控制之資產及負債之分析

	尚 華 諮 詢 (上 海) 有 限 公 司
流動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666
應收帳款	5,327
其他流動資產	534
非流動資產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4,960
流動負債	
應付費用	(81)
其他流動負債	(12)
處分之淨資產	<u>\$ 11,394</u>

(三) 處分子公司之利益

	尚華諮詢(上海) 有 限 公 司
收取之對價	\$ 15,093
處分之淨資產	(11,394)
子公司之淨資產因喪失對子 公司之控制自權益重分類 至損益之累積兌換差額	<u>100</u>
處分利益	<u>\$ 3,799</u>

107 年度認列處分尚華諮詢(上海)有限公司之利益 3,799 仟元。

(四) 處分子公司之淨現金流入

	尚華諮詢(上海) 有 限 公 司
以現金及約當現金收取之對價	\$ 15,093
減：處分之現金及約當現金 餘額	(<u>666</u>)
	<u>\$ 14,427</u>

三七、營業租賃協議

(一)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

營業租賃係承租土地及辦公室，租賃期間為 2~7 年。於租賃期間終止時，合併公司對租賃土地及辦公室並無優惠承購權。

不可取消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不超過1年	\$ 35,819	\$ 32,310
1~5年	125,778	120,959
超過5年	<u>104,544</u>	<u>139,320</u>
	<u>\$ 266,141</u>	<u>\$ 292,589</u>

(二) 合併公司為出租人

營業租賃係出租合併公司所擁有之投資性不動產，租賃期間為 1 至 8 年。承租人於租賃期間結束時，對該不動產不具有優惠承購權。

不可取消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不超過1年	\$ 64,238	\$ 58,615
1~5年	79,408	23,017
超過5年	67	446
	<u>\$ 143,713</u>	<u>\$ 82,078</u>

三八、資本風險管理

合併公司資本管理策略，係依據目前整體環境、產業特性及未來公司發展情形，規劃合併公司未來期間所需營運資金、研究發展費用及股利支出等需求，以保障公司永續經營、追求股東長期利益及穩定經營績效為目標，並使股東報酬極大化。

合併公司管理階層定期審核資本結構，並考量不同資本結構可能涉及之成本及風險，合併公司係採用審慎之風險管理策略。

三九、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之資訊－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中，其帳面金額與公允價值有差異者如下：

107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合計
		第1等級	第2等級	第3等級	
<u>金融負債</u>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一可轉換公司債	\$ 32,755	\$ 34,436	\$ -	\$ -	\$ 34,436

106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合計
		第1等級	第2等級	第3等級	
<u>金融負債</u>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一可轉換公司債	\$ 31,890	\$ 36,506	\$ -	\$ -	\$ 36,506

(二) 公允價值資訊－以重複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 公允價值層級

107 年 12 月 31 日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 計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u>				
<u> 衡量之金融資產</u>				
國內上市(櫃)股票	\$ 131,122	\$ -	\$ -	\$ 131,122
基金受益憑證	28,560	-	-	28,560
	<u>\$ 159,682</u>	<u>\$ -</u>	<u>\$ -</u>	<u>\$ 159,682</u>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u>				
<u> 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u>				
<u> 資產</u>				
國內上市(櫃)股票	\$ 1,211,154	\$ -	\$ -	\$ 1,211,154
國內外未上市(櫃)				
股票	-	107,943	-	107,943
合 計	<u>\$ 1,211,154</u>	<u>\$ 107,943</u>	<u>\$ -</u>	<u>\$ 1,319,097</u>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u>				
<u> 衡量之金融負債</u>				
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 -	\$ 424	\$ -	\$ 424

106 年 12 月 31 日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 計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u>				
<u> 衡量之金融資產</u>				
持有供交易之				
非衍生金融資產	\$ 15,155	\$ -	\$ -	\$ 15,155
<u>備供出售金融資產</u>				
國內上市(櫃)有價				
證券				
－權益投資	\$ 1,458,913	\$ -	\$ -	\$ 1,458,913
基金受益憑證	19,878	-	-	19,878
合 計	<u>\$ 1,478,791</u>	<u>\$ -</u>	<u>\$ -</u>	<u>\$ 1,478,791</u>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u>				
<u> 衡量之金融負債</u>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				
負債－非流動	\$ -	\$ 424	\$ -	\$ 424

107 及 106 年度無第 1 等級與第 2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2. 第 2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金融工具類別	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衍生工具—可轉換公司債之買回及賣回選擇權	以二元樹可轉換公司債評價模型評估，依轉換價格波動度、無風險利率、風險折現率及剩餘年限期數評估而得。
國內未上市（櫃）股票	以市場法之可類比上市櫃公司法進行評價，依評價基準日之平均歷史波動度、無風險利率評估而得。
其他	現金流量折現法：按反應期末收入現時隱含利率之折現率進行折現。

(三) 金融工具之種類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持有供交易	\$ -	\$ 15,155
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131,122	-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28,560	-
放款及應收款（註 1）	-	9,790,01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註 2）	-	1,547,5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註 3）	9,481,838	-
<u>金融負債</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		
— 流動	424	-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		
— 非流動	-	424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註 4）	13,438,986	11,750,655

註 1：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應收票據及帳款、應收工程款、其他金融資產—流動、工程存出保證金、其他應收款（包含於其他流動資產）及存出保證金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放款及應收款。

註 2：餘額係包含分類為備供出售之以成本衡量金融資產餘額。

註 3：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應收票據及帳款、應收工程款、工程存出保證金、其他應收款（包含於其他流動資產）及存出保證金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 4：餘額係包含短期借款、應付短期票券、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工程存入保證金—流動、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負債準備、應付公司債（含一年內到期）及存入保證金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四)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合併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權益及債務投資、應收票據、應收帳款、應收工程款、應收付代辦工業區款項、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及借款。合併公司之財務管理部門係為各業務單位提供服務，統籌協調進入國內與國際金融市場操作，藉由依照風險程度與廣度分析暴險之內部風險報告監督及管理合併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1. 市場風險

合併公司之營運活動使合併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1)）以及利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2)）。

(1) 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請參閱附註四三。

敏感度分析

合併公司主要受到人民幣及港幣匯率波動之影響。

下表詳細說明當新台幣（功能性貨幣）對各攸關外幣之匯率增加及減少 5% 時，合併公司之敏感度分析。5% 係為集團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匯率風險時所使用之敏感度比率，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外幣匯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下表之正數係表示當新台幣相對於各相關貨幣升

值 5% 時，將使權益減少之金額；當新台幣相對於各相關外幣貶值 5% 時，其對權益之影響將為同金額之負數。

	人 民 幣 之 影 響		港 幣 之 影 響	
	107年度	106年度	107年度	106年度
權 益	\$ 101,944	\$ 101,075	\$ 34,874	\$ 30,769

(2) 利率風險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 金融資產	\$ 2,739,020	\$ 1,271,903
— 金融負債	2,063,417	1,826,870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 金融資產	2,476,474	3,769,315
— 金融負債	7,646,568	6,149,323

合併公司因持有固定利率定存單、應付短期票券及應付公司債而產生公允價值利率風險之暴險。

合併公司因持有變動利率銀行借款而面臨現金流量利率風險之暴險。合併公司之現金流量利率風險主要係因新台幣計價借款相關之指標利率波動。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非衍生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報導期間皆流通在外。集團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 1%，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若利率增加 1%，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合併公司 107 及 106 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分別減少 51,701 仟元及 23,800 仟元，主因為合併公司之變動利率借款之暴險。

(3) 其他價格風險

合併公司因權益證券及基金受益憑證而產生權益價格暴險。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資產負債表日之權益價格暴險進行。

若權益價格上漲 5%，107 及 106 年度稅前其他綜合損益將分別增加 65,955 仟元及 73,940 仟元，主因分別為合併公司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之變動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變動。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集團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合併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及合併公司提供財務保證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主要係來自於：

- (1) 合併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 (2) 合併公司提供財務保證所產生之或有負債金額。

合併公司採行之政策係僅與信譽卓著之對象進行交易，合併公司持續監督信用暴險以及交易對方之信用評等，並將總交易金額分散至各信用評等合格之客戶，以控制信用暴險。

3. 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集團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合併公司管理階層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同條款之遵循。

銀行借款對合併公司而言係為一項重要流動性來源。截至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止，合併公司未動用之銀行融資額度參閱下列融資額度之說明。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無擔保銀行融資額度 (每年重新檢視)		
— 已動用金額	\$ 1,674,407	\$ 1,428,796
— 未動用金額	<u>1,496,100</u>	<u>2,805,309</u>
	<u>\$ 3,170,507</u>	<u>\$ 4,234,105</u>
有擔保銀行融資額度		
— 已動用金額	\$ 8,002,823	\$ 6,515,092
— 未動用金額	<u>441,336</u>	<u>2,381,108</u>
	<u>\$ 8,444,159</u>	<u>\$ 8,896,200</u>

非衍生金融負債之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表

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係依據合併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按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包含本金及估計利息）編製。

因此，合併公司可被要求立即還款之銀行借款。係列於下表最早之期間內，不考慮銀行立即執行該項權利之機率；其他非衍生金融負債到期分析係依照約定之歸還日編制。

以浮動利率支付之利息現金流量，其未折現之利息金額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殖利率曲線推導而得。

107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利率區間(%)	要求即付或				
		短於1個月	1至3個月	3個月至1年	1至5年	5年以上
無附息負債		\$ 975,080	\$ 857,746	\$ 469,011	\$ 12,481	\$ 3,126
浮動利率工具	1.700~2.947	991,770	2,296,680	1,026,295	3,607,873	-
固定利率工具	1.960~2.900	<u>1,215,895</u>	<u>648,390</u>	<u>82,255</u>	<u>120,560</u>	-
		<u>\$ 3,182,745</u>	<u>\$ 3,802,816</u>	<u>\$ 1,577,561</u>	<u>\$ 3,740,914</u>	<u>\$ 3,126</u>

106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利率區間(%)	要求即付或				
		短於1個月	1至3個月	3個月至1年	1至5年	5年以上
無附息負債		\$ 724,113	\$ 919,514	\$ 337,320	\$ 363,847	\$ 14,231
浮動利率工具	1.870~3.737	377,245	1,276,080	2,103,821	2,367,661	122,090
固定利率工具	2.050~3.488	<u>821,444</u>	<u>890,900</u>	<u>104,800</u>	<u>95,100</u>	-
		<u>\$ 1,922,802</u>	<u>\$ 3,086,494</u>	<u>\$ 2,545,941</u>	<u>\$ 2,826,608</u>	<u>\$ 136,321</u>

四十、關係人交易

本公司及子公司（係本公司之關係人）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於合併時全數予以銷除，故未揭露於本附註。除已於附註十七及四二揭露者外，合併公司與其他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一) 關係人名稱及其關係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合 併 公 司 之 關 係
中國石油化學工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法人董事、子公司之法人董事
京華城股份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中華雙子星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亞太工商聯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關係企業
鴻益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關係企業
承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關係企業
兆欣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法人董事之子公司
沈 華 養	本公司之董事長
嚴 雋 泰	實質關係人
沈 慶 京	實質關係人
沈 輝 庭	實質關係人
吳 訂	本公司之關係企業之董事長

(二) 營業交易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107年度	106年度
營業收入	本公司之法人董事	\$ 411,897	\$ 37,762
	本公司之法人董事 之子公司	70,358	182,945
	關聯企業	23,816	23,135
	本公司之關係企業	203	202
		<u>\$ 506,274</u>	<u>\$ 244,044</u>
營業成本	本公司之關係企業	\$ 7,968	\$ 8,248
	本公司法人董事之 子公司	-	507
		<u>\$ 7,968</u>	<u>\$ 8,755</u>
營業費用	關聯企業	\$ 37,361	\$ 46,501
	本公司之關係企業	3,247	5,612
	本公司之法人董事	1,354	2,500
		<u>\$ 41,962</u>	<u>\$ 54,613</u>

(三) 應收關係人款項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	本公司之法人董事	\$ 165,129	\$ 4,068
	本公司之法人董事 之子公司	31,678	-
	關聯企業	4,715	5,432
	本公司之關係企業	<u>35</u>	<u>18</u>
		<u>\$ 201,557</u>	<u>\$ 9,518</u>
其他應收款(包 含於其他流動 資產)	本公司之關係企業	\$ 505	\$ 505
	關聯企業	<u>9</u>	<u>9</u>
		<u>\$ 514</u>	<u>\$ 514</u>

流通在外之應收關係人款項未收取保證。107及106年度應收關係人款項並未提列呆帳費用。

(四) 應付關係人款項(不含向關係人借款)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應付費用	關聯企業	\$ 4,044	\$ 4,172
	本公司之關係企業	<u>1,801</u>	<u>6,808</u>
		<u>\$ 5,845</u>	<u>\$ 10,980</u>

流通在外之應付關係人款項餘額係未提供擔保且將以現金清償。

(五) 預付款項(包含於其他流動資產)

關係人類別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本公司之關係企業	<u>\$ 1,366</u>	<u>\$ 6,374</u>

(六) 合約負債

資產負債表日之合約負債如下：

107年12月31日

關係人名稱	工程代號	合約總價	合約負債
中國石油化學工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A6E	<u>\$ 1,532,800</u>	<u>\$ 495,471</u>
兆欣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98C-2	<u>\$ 228,500</u>	<u>\$ 21,285</u>

106年12月31日

關係人名稱	工程代號	合約總價	應付建造 合約款淨額
中國石油化學工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A6E	<u>\$ 1,377,800</u>	<u>\$ 275,560</u>
兆欣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98C	<u>\$ 228,500</u>	<u>\$ 72,332</u>

合併公司與關係人間工程承攬價格及工程收款條件與非關係人相當。

(七) 對關係人放款

關係人名稱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亞太工商聯股份有限公司	<u>\$217,041</u>	<u>\$207,041</u>

利息收入

關係人名稱	107年度	106年度
亞太工商聯股份有限公司	<u>\$ 10,000</u>	<u>\$ 7,041</u>

上述對亞太工商聯公司之放款，原係本公司與該公司合建分售案所支付之工程存出保證金，因合建契約約定應返還本公司部分款項，故轉列其他應收款，惟已逾正常授信期間，本公司於106年4月19日將此筆應收款項視為資金貸與並加計利息5.00%，該資金貸與案業已於106年5月10日經董事會通過，並於107年3月29日經董事會通過展延。

(八) 其他關係人交易

租金收入及利息收入（包含於其他收入）：

關係人類別	107年度	106年度
本公司之法人董事	\$ 4,814	\$ 4,814
本公司之關係企業	5,917	12,959
關聯企業	103	103
	<u>\$ 10,834</u>	<u>\$ 17,876</u>

合併公司與關係人間之租賃契約係參考市場行情議定租金，其租金收付均與非關係人相當；其與關係人間之進銷貨及其他交易價格、保固及貨款收付條件，均與非關係人相當。與關係人間之其他應收款，主要係應收租金所產生。

資產負債表日之工程存出保證金餘額如下：

關係人名稱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亞太工商聯股份有限公司	<u>\$ 1,800,000</u>	<u>\$ 1,800,000</u>

資產負債表日之存出保證金餘額如下：

關係人類別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本公司之關係企業	\$ 637	\$ 637
關聯企業	<u>1</u>	<u>1</u>
	<u>\$ 638</u>	<u>\$ 638</u>

資產負債表日之存入保證金餘額如下：

關係人類別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本公司法人董事之子公司	\$ 7,584	\$ 22,850
關聯企業	900	900
本公司法人董事	<u>15,566</u>	<u>66</u>
	<u>\$ 24,050</u>	<u>\$ 23,816</u>

資產負債表日之其他應付款（包含於其他流動負債）如下：

關係人類別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關聯企業	<u>\$ 28,571</u>	<u>\$ 28,571</u>

(九) 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

107 及 106 年度對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總額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28,219	\$ 29,385
退職後福利	<u>221</u>	<u>304</u>
	<u>\$ 28,440</u>	<u>\$ 29,689</u>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十) 保證情形

截至 107 年底止，本公司部分長期銀行借款係由沈華養先生、沈慶京先生、沈輝庭先生及吳訂先生擔任連帶保證人。

截至 106 年底止，本公司部分長期銀行借款係由嚴雋泰先生、沈慶京先生、沈輝庭先生及吳訂先生擔任連帶保證人。

(十一) 其他重大交易事項

本公司於 99 年 3 月 7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與亞太工商聯公司進行亞太會館之土地合建分售案（陶朱隱園案），並於 99 年 3 月 8 日簽訂合建分售契約，雙方約定之合建分售分配比例為 23% 及 77%；另依合約規定，本公司應支付亞太工商聯公司合建保證金，俟工程進度滿足合約要求時將分次返還，截至 107 及 106 年底帳列於工程存出保證金分別為 1,800,000 仟元及 1,800,000 仟元。

該合建案已於 100 年 8 月通過台北市政府第一次都市設計審議會之審查。100 年 9 月與台新國際商業銀行等金融機構組成之聯合授信銀行團簽訂銀行聯貸案。100 年 12 月完成容移土地捐贈予台北市政府等之作業程序，101 年 4 月 12 日取得建造執照，101 年 9 月完成地上物拆除作業，101 年 12 月申報開工完成，102 年 4 月完成連續壁工程，102 年 11 月完成地下室第一階段拆除及回填區結構補強，103 年 5 月完成基樁工程，103 年 10 月完成地下室第二階段拆除，103 年 12 月完成基礎版及隔震系統安裝，104 年 12 月完成地下室結構體工程，105 年 11 月完成上部主體鋼構吊裝工程，106 年 1 月完成上部樓版結構工程，106 年 9 月完成防火及防水工程、核心筒區 21 樓以下系統帷幕及兩翼區鋁門窗、陽台完成 2 樓-10 樓天花、玻璃欄杆及石材安裝，內裝隔間封板完成至 12 樓，電梯工程完成兩部客梯、兩部服務梯及一部多功能梯安裝測試，107 年 3 月完成，核心筒部分區域電梯設備完成試車、裝修住戶區鋁窗（框）玻璃及陽台，107 年 9 月，已完成核心筒區景觀玻璃框架、兩翼（住戶）區鋁窗（框）玻璃安裝及陽台植栽選樹，地下室水電配管、安裝消防泵浦等設備及植栽移植、造型大門、鋪面結構施作及太陽能板面板安裝完成，於 107 年 7 月 16 日取得使用執照，截至 107 年 12 月 31 日止現場尚進行景觀植栽調整工項。

四一、質抵押之資產

下列資產已質抵押作為長、短期銀行借款、應付短期票券、應付公司債、工程履約保證、工程保固及訴訟之擔保品：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585,810	\$ -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流動	3,149,915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	474,874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		
—流動	-	1,802,549
待售房地—淨額	1,625,211	1,625,211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銀行存款	-	860,248
質押定存單	-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446,487	-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流動	839,194	-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		
—非流動	-	168,174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	595,19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900,996	1,998,938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518,414	644,715
	<u>\$10,066,027</u>	<u>\$ 8,169,905</u>

四二、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有下列重大承諾事項：

本公司與安泰商業銀行等金融機構於107年12月6日簽訂銀行聯貸，由本公司為亞太工商聯公司提供中長期融資額度8,500,000仟元之背書保證；截至107年12月底止，亞太工商聯公司實際動支數為6,900,000仟元。該借款合同，除一般規定外，亦規定本公司須維持若干財務比率。

四三、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匯率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合併公司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如下：

107年12月31日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金 融 資 產</u>								
<u>非貨幣性項目</u>								
人 民 幣	\$	139,684	4.472	(人民幣：新台幣)	\$	624,666		
港 幣		341,941	3.921	(港幣：新台幣)		1,340,752		

106年12月31日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金 融 資 產</u>								
<u>非貨幣性項目</u>								
人 民 幣	\$	314,290	4.565	(人民幣：新台幣)	\$	1,434,732		
港 幣		150,531	3.807	(港幣：新台幣)		573,070		

合併公司於107及106年度之外幣兌換利益(損失)(包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分別為1,018仟元及(1,798)仟元，由於外幣交易及集團個體之功能性貨幣種類繁多且金額非屬重大，故無法按各重大影響之外幣別揭露兌換損益。

四四、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附表二。
2. 為他人背書保證：附表三。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附表四。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3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3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3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1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附表五。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六。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10. 被投資公司資訊：附表七。
11. 其他：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附表八。

(三) 大陸投資資訊：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附表九。

四五、部門資訊

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及評量部門績效之資訊，著重於每一交付或提供之產品或勞務之種類。合併公司之應報導部門如下：

營建工程部門－土木及建築等工程承攬

建設開發部門－投資興建房地、政府計畫工業區之開發及代辦業務

其他部門－人力派遣、保全管理、影音娛樂業之營運

(一) 部門收入與營運結果

合併公司繼續營業單位之收入與營運結果依應報導部門分析如下：

	部 門 收 入		部 門 損 益	
	107年度	106年度	107年度	106年度
營建工程部門	\$ 8,316,070	\$6,192,155	\$ 436,858	\$ 501,692
建設開發部門	467,114	995,222	(83,666)	4,372
其他部門	<u>2,279,237</u>	<u>2,594,868</u>	(655)	(119,459)
繼續營業單位總額	<u>\$11,062,421</u>	<u>\$9,782,245</u>	352,537	386,605
其他收入			262,669	278,319
其他利益及損失			(91,597)	(98,540)
財務成本			(59,591)	(73,016)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 損失份額			(239,139)	(125,523)
稅前利益			<u>\$ 224,879</u>	<u>\$ 367,845</u>

以上報導之部門收入均係與外部客戶交易所產生。107 及 106 年度並無任何部門間銷售。

部門利益係指各個部門所賺取之利潤，不包含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損失之份額、租金收入、利息收入、股利收入、外幣兌換淨（損）益、賠償損失、處分金融資產利益、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利益（損失）、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損、管理費用、財務成本、什項支出以及所得稅。此衡量金額係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予部門及評量其績效。

(二) 部門總資產與負債

部 門 資 產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繼續營業部門		
營建工程部門	\$ 4,045,636	\$ 3,319,588
建設開發部門	17,103,291	16,427,115
其他部門	<u>17,329,268</u>	<u>16,882,381</u>
部門資產總額	38,478,195	36,629,084
未分攤之資產	<u>1,312,609</u>	<u>1,400,206</u>
合併資產總額	<u>\$39,790,804</u>	<u>\$38,029,290</u>
部 門 負 債		
繼續營業部門		
營建工程部門	\$ 3,371,605	\$ 3,509,496
建設開發部門	3,011,779	3,123,301
其他部門	<u>12,240,436</u>	<u>10,143,487</u>
部門負債總額	18,623,820	16,776,284
未分攤之負債	<u>1,172,665</u>	<u>1,226,648</u>
合併負債總額	<u>\$19,796,485</u>	<u>\$18,002,932</u>

中華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約資產暨合約負債明細表及應付建造合約款－107年

應收建造合約款及應付建造合約款明細表－106年

民國107年及106年12月31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合約資產

107年12月31日

工務所代號	預計完工年度	工程總價款	估計工程總成本	帳列合約資產	完工比例(%)	已認列累積工程利益(損失)	帳列合約負債	合約資產淨額
A0B	109	\$13,526,025	\$14,550,793	\$13,765,224	94.65	(\$ 1,024,768)	\$12,802,982	\$ 962,242
A7B	119	13,505,752	13,505,752	31,684	-	-	-	31,684
A7F	111	3,348,571	3,248,114	9,022	-	-	-	9,022
98C-1	108	3,567,880	3,509,104	3,524,976	98.60	57,951	3,519,749	5,227
A7E	112	816,000	791,520	829	-	-	-	829
總計		\$34,764,228	\$35,605,283	\$17,331,735		(\$ 966,817)	\$16,322,731	\$ 1,009,004

106年12月31日

工務所代號	預計完工年度	工程總價款	估計工程總成本	帳列應收建造合約款	完工比例(%)	已認列累積工程利益(損失)	帳列應付建造合約款	應收建造合約款淨額
A0B	109	\$13,790,378	\$14,815,146	\$12,564,197	84.37	(\$ 1,024,768)	\$11,649,360	\$ 914,837
A6D	109	2,840,952	2,725,907	25,343	-	-	-	25,343
A6B	109	6,007,048	5,826,225	90,582	1.28、1.34	2,360	78,434	12,148
A6G	109	879,048	822,894	3,620	0.13	73	1,172	2,448
A6C	108	3,201,905	3,041,810	1,252	-	-	-	1,252
A5F	108	331,905	311,984	76,510	22.90	4,562	76,010	500
總計		\$27,051,236	\$27,543,966	\$12,761,504		(\$ 1,017,773)	\$11,804,976	\$ 956,528

合約負債

107年12月31日

工務所代號	預計完工年度	工程總價款	估計工程總成本	帳列合約資產	完工比例(%)	已認列累積工程利益(損失)	帳列合約負債	合約負債淨額
A6E	109	\$ 1,532,800	\$ 1,489,918	\$ 101,686	77.63、18.25	\$ 8,747	\$ 597,157	\$ 495,471
A5D	109	3,924,816	3,934,028	2,039,694	54.03	(9,212)	2,492,731	453,037
83C	108	9,000,639	8,809,912	8,567,793	100.00、72.69	179,829	8,781,842	214,049
A5E	108	1,969,276	1,888,034	1,729,022	98.73、98.21	79,972	1,940,529	211,507

(接次頁)

(承前頁)

工務所代號	預計完工年度	工程總價款	估計工程總成本	帳列合約資產	完工比例 (%)	已認列累積 工程利益(損失)	帳列合約負債	合約負債淨額
A7A	112	\$ 1,940,952	\$ 1,840,281	\$ 27,795	1.64	\$ 1,651	\$ 231,827	\$ 204,032
A5C	111	3,660,819	3,668,471	680,808	16.65	(7,652)	840,730	159,922
A6G	108	879,048	826,310	526,425	77.80	41,030	683,896	157,471
A4C	108	694,198	670,928	567,691	95.80	22,292	665,277	97,586
A6B	109	6,053,828	5,975,361	866,458	18.52、12.64	11,831	937,070	70,612
A6C	110	3,201,905	3,009,713	239,924	9.18	17,649	294,038	54,114
A3A	108	1,988,234	1,816,428	1,941,850	100.00	171,806	1,988,233	46,383
A6D	109	2,845,248	2,730,086	241,477	9.85	11,340	284,056	42,579
A6F	109	1,721,588	1,618,332	369,043	23.77	24,544	409,706	40,663
A5B	108	488,571	449,392	379,940	85.35	33,439	416,997	37,057
98C-2	108	252,812	245,314	231,524	100.00	7,497	252,809	21,285
A7D	110	2,343,750	2,225,896	10,380	1.11	1,307	26,000	15,620
A7C	110	1,566,571	1,456,941	6,727	1.08	1,184	16,919	10,192
A5A	108	182,362	186,663	158,272	86.79	(4,301)	160,179	1,907
A5F	108	297,988	280,108	250,151	84.25	15,064	251,059	908
93C	108	690,775	830,149	673,300	97.47	(139,374)	673,300	-
		45,236,180	43,952,265	19,609,960		468,643	21,944,355	2,334,395
750		-	-	17,874,630		-	17,874,630	-
總計		\$ 45,236,180	\$ 43,952,265	\$ 37,484,590		\$ 468,643	\$ 39,818,985	\$ 2,334,395

應付建造合約

107年12月31日

工務所代號	預計完工年度	工程總價款	估計工程總成本	帳列合約資產	完工比例 (%)	已認列累積 工程利益(損失)	帳列應付 建造合約款	應付建造 合約款淨額
A2A	108	\$ 1,945,869	\$ 1,620,732	\$ 1,909,726	100.00	\$ 325,137	\$ 1,945,869	\$ 36,143
97H	108	2,862,002	2,608,171	2,845,841	100.00	253,831	2,862,002	16,161
A4B	108	117,221	107,390	115,511	100.00	9,831	117,221	1,710
A0A	108	934,228	1,235,832	933,883	100.00	(301,604)	934,228	345
97D	108	1,471,316	1,461,259	-	100.00	10,057	-	-
90D	108	3,903,152	3,988,792	-	100.00	(85,640)	-	-
96C	108	2,449,369	2,402,231	-	100.00	47,138	-	-
96E	108	692,206	666,585	-	100.00	25,621	-	-
A3B	108	1,981,570	1,781,117	-	100.00	200,453	-	-
A4A	108	125,153	108,902	-	100.00	16,251	-	-
92B	108	9,888,380	10,430,634	-	100.00	(542,254)	-	-
總計		\$ 26,370,466	\$ 26,411,645	\$ 5,804,961		\$ 41,179	\$ 5,859,320	\$ 54,359

106年12月31日

工務所代號	預計完工年度	工程總價款	估計工程總成本	帳列應收建造合約	完工比例(%)	已認列累積工程利益(損失)	帳列應付建造合約款	應付合約款淨額
A5D	108	\$ 3,893,708	\$ 3,815,902	\$ 746,339	19.78	\$ 15,390	\$ 1,550,700	\$ 804,361
A6E	109	1,377,800	1,336,466	-	-	-	275,560	275,560
83C	108	10,415,007	10,142,441	8,109,828	41.56、96.54、100.00	245,295	8,368,042	258,214
A2A	107	1,933,135	1,783,733	1,687,607	100.00	149,402	1,933,134	245,527
A3A	107	1,991,641	1,945,072	1,601,900	91.29	42,513	1,815,953	214,053
A5C	111	3,649,477	3,591,305	215,578	5.22	3,036	420,509	204,931
A5E	107	1,833,307	1,756,018	867,971	44.60、65.73	41,382	1,048,292	180,321
98C	107	3,795,025	3,700,751	3,636,785	80.06、98.37	91,503	3,709,117	72,332
97H	107	2,862,002	2,608,171	2,815,920	100.00	253,831	2,862,002	46,082
A5B	107	488,571	449,390	161,263	37.23	14,587	181,896	20,633
96C	107	2,449,369	2,404,038	2,430,991	100.00	45,331	2,449,369	18,378
A4C	107	688,470	665,186	271,385	41.96	9,770	288,974	17,589
92B	107	9,879,598	10,470,155	9,869,598	100.00	(590,557)	9,879,598	10,000
A4A	107	125,153	118,502	115,553	100.00	6,651	125,153	9,600
A6F	109	1,720,952	1,618,156	8,465	0.93	956	16,000	7,535
97D	107	1,471,316	1,463,538	1,467,021	100.00	7,778	1,471,318	4,297
A5A	107	182,362	173,943	154,964	84.98	7,154	157,557	2,593
A4B	107	117,221	107,390	115,511	100.00	9,831	117,221	1,710
A0A	107	923,657	1,235,812	922,302	100.00	(312,155)	923,656	1,354
90D	106	3,903,152	4,005,870	3,903,152	100.00	(102,718)	3,903,152	-
A3B	106	1,981,570	1,781,117	1,981,568	100.00	200,453	1,981,568	-
96E	106	692,206	666,585	692,207	100.00	25,621	692,207	-
99C	107	690,775	829,528	673,300	97.47	(138,753)	673,300	-
83F	106	678,462	556,388	-	100.00	122,074	-	-
93A	106	4,283,447	3,842,495	-	100.00	440,952	-	-
98D	106	3,712,048	3,492,741	-	100.00	219,307	-	-
98F	106	2,307,398	2,306,937	-	100.00	461	-	-
		68,046,829	66,867,630	42,449,208		809,095	44,844,278	2,395,070
750		<u>\$ 68,046,829</u>	<u>\$ 66,867,630</u>	<u>17,447,238</u>		<u>-</u>	<u>17,447,238</u>	<u>-</u>
				<u>\$ 59,896,446</u>		<u>\$ 809,095</u>	<u>\$ 62,291,516</u>	<u>\$ 2,395,070</u>

註 1：應收工程保留款之金額請參閱附註十三及三一。

註 2：應付工程保留款之金額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二五。

註 3：本公司於 107 及 106 年度認列建造合約收入分別為 8,723,968 仟元及 6,610,047 仟元。

中華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是否為關係人	本高年度	年高餘額	年度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帳額	擔保名稱	品價值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總額	資金總額	與額備註
0	中華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亞太工商聯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 400,000	\$ 200,000	\$ 200,000	\$ 200,000	5.00	-	\$	營業週轉	\$	-	-	\$ 794,175 (中華工程公司淨值 4%)	\$ 7,941,750 (中華工程公司淨值 40%)	
1	中工保全股份有限公司	中工公寓大廈管理維護有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	是	15,000	15,000	15,000	-	-	-	-	營業週轉	-	-	-	32,663 (中工保全公司淨值 40%)	32,663 (中工保全公司淨值 40%)	
1	中工保全股份有限公司	中工管理顧問有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	是	15,000	15,000	15,000	-	-	-	-	營業週轉	-	-	-	32,663 (中工保全公司淨值 40%)	32,663 (中工保全公司淨值 40%)	
2	華誠諮詢(常熟)有限公司	揚州京華城中城生活置業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否	45,860	-	45,860	-	10.00	-	-	營業週轉	-	-	-	89,827 (華誠諮詢公司淨值 20%)	179,653 (華誠諮詢公司淨值 40%)	
3	京華諮詢(常熟)有限公司	揚州京華城中城生活置業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否	45,860	-	45,860	-	10.00	-	-	營業週轉	-	-	-	89,063 (京華諮詢公司淨值 20%)	178,126 (京華諮詢公司淨值 40%)	

註：係分別經本公司及子公司董事會通過之資金貸與額度。

中華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背書保證者名稱	被背書公司名稱	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之金額	本期最高背書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保證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以財產擔保之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佔最近期淨值之比率	背書最高金額	屬本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對本公司背書保證	屬對大陸地區背書保證	註
			關係	對象											
0	中華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亞太商聯股份有限公司	基於承揽工程需要之同業間依合約規定互保之公司		\$ 49,635,845 (註 1)	\$ 15,400,000	\$ 15,400,000	\$ 6,900,000	\$ -	77.56%	\$ 59,563,014 (註 2)	-	-	-	
1	喜滿客京華影城股份有限公司	西安喜滿客影院有限公司	有業務關係之公司		132,353 (註 4)	59,813	59,813	25,028	-	12.91%	132,353	-	-	Y	註 3
1	喜滿客京華影城股份有限公司	蘇州喜滿客京華影城投資管理有限公司	有業務關係之公司		45,300 (註 4)	45,300	45,300	35,790	45,300	9.77%	45,300	-	-	Y	註 3
2	華誠諮詢(常熟)有限公司	中華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對公司直接或經由子公司間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公司		449,133 (註 5)	298,686	298,686	298,686	298,686	66.50%	898,266 (註 8)	Y	Y	-	
3	京華諮詢(常熟)有限公司	中華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對公司直接或經由子公司間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公司		445,316 (註 6)	298,686	298,686	298,686	298,686	67.07%	890,632 (註 9)	Y	Y	-	
4	中工保全股份有限公司	中工公寓大廈管理維護有限公司	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公司		204,145 (註 7)	15,000	15,000	-	-	18.37%	244,974 (註 10)	Y	-	-	
4	中工保全股份有限公司	中工管理顧問有限公司	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公司		204,145 (註 7)	15,000	15,000	1,000	-	18.37%	244,974 (註 10)	Y	-	-	

註 1：係依中華工程有限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百分之二五〇為限額。

註 2：係依中華工程有限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百分之三〇〇為限額。

註 3：屬對大陸地區背書保證者填 Y。

註 4：係依喜滿客京華影城股份有限公司與該公司業務往來合約規定計算限額。

- 註 5：係依華誠諮詢（常熟）有限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百分之一〇〇為限額。
- 註 6：係依京華諮詢（常熟）有限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百分之一〇〇為限額。
- 註 7：係依中工保全股份有限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百分之二五〇為限額。
- 註 8：係依華誠諮詢（常熟）有限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百分之二〇〇為限額。
- 註 9：係依京華諮詢（常熟）有限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百分之二〇〇為限額。
- 註 10：係依中工保全股份有限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百分之三〇〇為限額。

中華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一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

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附表四

持有者 編號	持有者 名稱	有價證券 名稱	有價證券 發行人 與關係	帳列	科目	日	年	股數或單位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	市價或股權淨值	備註
0	中華工程公司	台新亞美短債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9,934	\$	9,934	-	\$	-	9,934	(註1)
		瀚亞印度策略收益平衡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4,785		4,785	-		-	4,785	(註1)
		華頓全球高收益債券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4,621		4,621	-		-	4,621	(註1)
		聯博中國 A 股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9,220		9,220	-		-	9,220	(註1)
		台灣中小企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609,242		609,242	0.92			609,242	(註1)
		中國石油化學工業開發公司	本公司之法人董事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424,587		424,587	1.44			424,587	(註1)
		世正開發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88,001		88,001	3.03			88,001	
		海外投資開發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9,942		19,942	2.89			19,942	
		興隆發電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	0.42			-	
		智威科技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	0.13			-	
		AetasTechnologyInc.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	0.45			-	(註2)
		Fortemedia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	-			-	(註2)
		Fortemedia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	-			-	(註2)
1	中華城公司	中國石油化學工業開發公司	本公司之法人董事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8,765		8,765	-			8,765	(註1)
		台灣中小企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8,073		28,073	-			28,073	(註1)
		京華城公司—甲種特別股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	-			-	(註2)

(接次頁)

(承前頁)

持有者 編號	持有者 名稱	有價證券 名稱	有價證券 名稱	與關係 人	帳列 科目	年 股數或單位數	帳 面 金 額 (%)	持 股 比 率 (%)	市 價 或 股 權 淨 值	備 註
2	中工機械公司	和碩聯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流動	2,551,000	\$ 131,122	-	\$ 131,122	(註1)
3	中勤人力資源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中工保全公司	中國石油化學工業開發公司 台灣農林股份有限公司	—	本公司為該公司之法人董事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2,486,043	136,722	-	136,722	(註1)
4	中工保全公司	華固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中國石油化學工業開發公司	—	本公司之法人董事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0,000	1,362	-	464	(註1)
		台灣農林股份有限公司	—	本公司之法人董事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50,000	547	-	547	(註1)
		永信建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37,000	572	-	572	(註1)
		陞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4,000	751	-	751	(註1)
		皇翔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800	18	-	18	(註1)
5	喜滿客京華影城公司	電影投資案—萌學園之尋找盤古	—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000	51	-	51	(註1)
			—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	-	-	(註1)

註1：國內上市(櫃)股票市價係依107年12月底收盤價計算；基金受益憑證市價係依107年12月底基金淨資產價值計算。

註2：係特別股。

中華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進(銷)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之情形	不同原因	應收(付)票據及帳款		註備
			進(銷)貨金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應收(付)餘額	佔總應收(付)款項之比率(%)	
中華工程公司	中國石油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之董事	營業收入	(\$ 371,776)	4.22%	—	應收帳款 \$ 156,742	9.42%	

中華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表六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週轉	轉	逾期逾金	應收額	關係人款項式	應收後收回金額	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金額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中華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亞太工商聯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關係企業	\$ 217,041 (註)	-	\$	-	-	\$	-	-	\$
中華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中國石油化學工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關係企業	156,742	-	-	-	-	-	-	-	-

註：係本公司與該公司合建分售案所支付之工程存出保證金，因合建契約約定應返還本公司部分款項，故轉列其他應收款，惟已逾正常授信期間，本公司於 106 年 4 月 19 日將此筆應收款項視為資金貸與並加計利息 5.00%，該資金貸與案業已於 106 年 5 月 10 日經董事會通過，並於 107 年 3 月 29 日經董事會通過展延。

中華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資訊 (不含大陸地區投資)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七

單位：新台幣千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未結數	比率 (%)	持有帳面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 (損) 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 (損) 益 (註 1)	備註
				末期	初期			帳面金額	有			
(一) 中華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中華城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東興路 12 號 6 樓	投資業	\$ 1,530,040	\$ 1,530,040	115,936,200	99.95	\$ 938,767		\$ 32,507	\$ 32,490	子公司
	中工機械股份有限公司	高雄市苓雅區四維三路 80 號 11 樓之 2	工程施工機械之租賃、建材零售木材批發及其他相關業務、預拌混凝土等之加工買賣、經銷及代理等業務、水利、結構、交通、大眾捷運工程之規劃設計與檢測等顧問業務 (建築師業務除外)	863,451	842,988	76,992,639	98.87	815,211		(66,814)	(65,391)	子公司
	京華城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八德路四段 138 號	百貨業	2,254,760	2,254,760	233,749,600	23.51	807,664		(748,271)	(175,918)	
	中工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Rooms 1501-3, Far East Consortium Building, 121 Des Voeux Road Central, Hong Kong, Republic of Mauritius (橫里西斯)	營建及機電等海外業務	684,754	684,754	21,000,000	100.00	503,879		(57,404)	(57,404)	子公司
	BES Logistics International Co., Ltd.		投資業	348,278	348,278	13,995,389	100.00	715,156		27,473	27,473	子公司
	中勤人力資源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東興路 12 號 2 樓	企業經營管理顧問及投資顧問等業務	60,000	60,000	6,000,000	100.00	96,199		7,415	7,415	子公司
	中工保全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東興路 12 號 2 樓	各項保全業務	38,127	38,127	3,880,000	64.67	52,809		9,115	5,920	子公司
	喜滿客京華影城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東興路 12 號 B1	國內外影片播放等業務	23,450	23,450	1,861,500	15.38	70,041		(42,903)	(6,599)	子公司 (註 2)
	BES Construction Corporation (BES, U.S.A.)	141 Bennington Court McDonough, Georgia 30253, U.S.A.	土地投資開發業務	259,562	259,562	8,509	91.79	27,142		(14)	(13)	子公司
	BES Global Investment Co.	4F, Ellen Skelton Building 3076 Sir Francis Drake Highway, Tortola, British Virgin Islands	營建及機電等海外業務	51,313	51,313	1,510,100	100.00	16,903		(1,326)	(1,326)	子公司

(接次頁)

(承前頁)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	主要營業項目	原 始 投 資		期 初 金 額		末 數	比 率 (%)	持 帳 面 金 額	有 限 公 司 被 投 資 公 司 本 期 (損) 益	本 期 認 列 之 投 資 (損) 益 (註 1)	備 註
				期 初	末 期	期 初	末 期						
	中華雙子星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BA & BES Contracting L.L.C.	台北市東興路12號16樓 P.O. Box 92237, Dubai-UAE	住宅及大樓開發租賃業 工程承攬業	\$ 200,000	\$ 200,000	20,000,000	20,000,000	9.09	\$ 237,780	(\$ 25,603)	(\$ 2,327)		
(二) 中華城股份有限公司	中華城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中華城發展股份有限公司	Republic of Mauritius (模里西斯) Republic of Mauritius (模里西斯)	顧問業 顧問業	330,714	330,714	9,500,000	9,500,000	100.00	460,086	13,229	13,229	子公司	
(三) 中工機械股份有限公司	BESM Holding Co., Ltd.	P.O. Box 957, Offshore Incorporations Centre, Road Town, Tortola, British Virgin Islands 台北市八德路四段138號 B1	投資控股 國內外影片播放等業務	162,163	162,163	5,075,000	5,075,000	100.00	242,256	6,826	6,826	子公司	
(四) 中工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Wei-jing Holdings Ltd. BES Construction Corporation (BES, U.S.A.) Global BES Engineering (Myanmar) Co., Ltd.	英屬維京群島 141 Bennington Court McDonough, Georgia 30253, U.S.A. NO.153/KA, Kyun Shwe Myaing Lane(2), 23 Ward,(Thuwanna), Thingangyun Township, Yangon, Myanmar	投資控股 土地投資開發業務 工程承攬業	463,104	463,104	14,400,000	14,400,000	44.67	499,534	(128,137)	(57,240)	子公司	
(五) 中勤人力資源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菁華人力資源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東興路12號2樓	人力派遣業	5,000	5,000	500,000	500,000	100.00	11,025	3,698	3,698	子公司	
(六) 中工保全股份有限公司	中工管理顧問有限公司 中工公寓大廈管理維護有限公司	台北市東興路12號2樓 台北市東興路12號2樓	停車場經營及企業經營 管理顧問業務 公寓大廈管理服務	10,000	10,000	-	-	100.00	18,778	5,045	5,045	子公司	
				3,700	3,700	-	-	37.00	4,691	2,032	752	子公司	

(接次頁)

(承前頁)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地址	主要營業項目	原 始 投 資 金 額		期 初 股 數	末 比 數 (%)	持 有 帳 面 金 額	被 投 資 公 司 本 期 (損) 益 (註 1)	本 期 認 列 之 投 資 (損) 益 (註 1)	註
				期 末	期 初						
(七) 喜滿客京華影城股份有限公司	香港喜滿客京華影城股份有限公司	FLATB 3/F WING CHIBONG COMMERCIAL BUILDING 19-25 JERVOIS STREET SHEVNG WAN HK 台北市漢中街52號8-11樓	投資控股	\$ 246,729	\$ 246,729	61,503,000	49.60	\$ 173,219	(\$ 34,441)	(\$ 17,082)	
(八) 中工管理顧問有限公司	絕色影城股份有限公司 中工公寓大廈管理維護有限公司	台北市東興路12號2樓	電影放映、食品、貨及飲料零售業 公寓大廈管理服務	150,183	150,183	25,000	100.00	149,567	994	994	子 公 司
				6,300	6,300	-	63.00	7,987	2,032	1,280	子 公 司

註 1：除 BA & BES Constructing (L.L.C.) 係按未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計算外，其餘係依據被投資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及本公司持股比例計算；惟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上述子公司財務報告倘經會計師查核，尚不致產生重大之調整。

註 2：本公司及子公司（中工機械股份有限公司）合計持有喜滿客京華影城股份有限公司之股權 78.14%，因是對該被投資公司採權益法計價。

註 3：轉投資間投資損益、投資公司長期股權投資與被投資公司合併財務報表時，除京華城股份有限公司、中華雙子星開發股份有限公司、BA & BES Contracting L.L.C.、Wei-Jing Holding Ltd. 及香港喜滿客京華影城公司外，餘業已全數沖銷。

中華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表八

編號	交易人	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註 1)	交易		往來		來情	
					科目	金額	金額	條件	佔合併總資產或總營業收入之比率(%)	
0	中華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中工機械股份有限公司	1	工程成本	\$ 77,698	與非關係人無明顯差異			0.70
0	中華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中工機械股份有限公司	1	應付帳款	27,305	與非關係人無明顯差異			0.07

註 1：1 代表本公司對子公司、2 代表子公司對本公司、3 代表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 2：上表列示之所有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沖銷。

中華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九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係新台幣仟元

大陸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	投資金額	投資方(註1)	年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金額	匯出或收回金額	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持股比例	本投資(損)益	認列(損)益	帳面價值	截至已匯回投資收益
廈門萬源物流管理有限公司	物流、倉儲經營及國際貿易等業務	\$ 1,100,438 仟元 250,000 仟人民幣	\$ 1,100,438 仟元 250,000 仟人民幣	(2) (註3)	\$ 341,921 仟元 10,703 仟美元	\$ -	\$ -	\$ 341,921 仟元 10,703 仟美元	\$ 69,926 仟元 15,335 仟人民幣	39.20%	\$ 27,411 仟元 6,011 仟人民幣 (2)B	27,411 仟元 (2)B	\$ 761,886 仟元 368 仟人民幣	\$ 118,048 仟元 3,901 仟美元
京華諮詢(常熟)公司	工程設計諮詢業務	305,982 仟元 9,000 仟美元	305,982 仟元 9,000 仟美元	(2) (註4)	305,982 仟元 9,000 仟美元	-	-	305,982 仟元 9,000 仟美元	12,713 仟元 2,788 仟人民幣	100.00%	12,713 仟元 2,788 仟人民幣 (2)B	12,713 仟元 (2)B	445,316 仟元 99,579 仟人民幣	-
華誠諮詢(常熟)公司	工程設計諮詢業務	305,982 仟元 9,000 仟美元	305,982 仟元 9,000 仟美元	(2) (註5)	305,982 仟元 9,000 仟美元	-	-	305,982 仟元 9,000 仟美元	12,998 仟元 2,850 仟人民幣	100.00%	12,998 仟元 2,850 仟人民幣 (2)B	12,998 仟元 (2)B	449,133 仟元 100,432 仟人民幣	-
廈門萬源物流管理有限公司	物流、倉儲經營及國際貿易等業務	1,100,438 仟元 250,000 仟人民幣	1,100,438 仟元 250,000 仟人民幣	(2) (註6)	167,565 仟元 40,900 仟人民幣	-	-	167,565 仟元 40,900 仟人民幣	69,926 仟元 15,335 仟人民幣	9.80%	6,853 仟元 1,503 仟人民幣 (2)B	6,853 仟元 (2)B	190,471 仟元 42,592 仟人民幣	29,512 仟元 976 仟美元
普滿客(上海)投資管理有限公司	影院經營、採購及管理諮詢等業務	27,602 仟元 900 仟美元	27,602 仟元 900 仟美元	(2) (註7)	27,577 仟元 900 仟美元	-	-	27,577 仟元 900 仟美元	3,511 仟元 770 仟人民幣	49.60%	1,741 仟元 382 仟人民幣 (2)B	1,741 仟元 (2)B	155 仟元 35 仟人民幣	-
霍南普滿客影城有限公司	影院經營、採購及管理諮詢等業務	120,676 仟元 4,031 仟美元	120,676 仟元 4,031 仟美元	(2) (註7)	59,131 仟元 1,975 仟美元	-	-	59,131 仟元 1,975 仟美元	20,424 仟元 4,979 仟人民幣	24.30%	4,963 仟元 1,088 仟人民幣 (2)B	4,963 仟元 (2)B	40,130 仟元 8,974 仟人民幣	-
華視全日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普通倉儲業、冷凍倉儲業及汽車貨運業	586,640 仟元 120,000 仟人民幣	586,640 仟元 120,000 仟人民幣	(1) (註8)	166,730 仟元 34,000 仟人民幣	-	-	166,730 仟元 34,000 仟人民幣	96,202 仟元 21,097 仟人民幣	28.33%	20,836 仟元 4,569 仟人民幣 (2)B	20,836 仟元 (2)B	127,305 仟元 28,589 仟人民幣	-
蘇州普滿客影城有限公司	影院經營、採購及管理諮詢等業務	343,172 仟元 11,000 仟美元	343,172 仟元 11,000 仟美元	(2) (註7)	161,597 仟元 5,000 仟美元	-	-	161,597 仟元 5,000 仟美元	40,902 仟元 8,970 仟人民幣	49.60%	20,287 仟元 4,449 仟人民幣 (2)B	20,287 仟元 (2)B	111,155 仟元 24,856 仟人民幣	-

投資公司名稱	期末大陸地區累計	自台灣匯出金額	匯出金額	煙台	濟南	青島	濰縣	威海	煙台	濟南	青島	濰縣	威海	煙台	濟南	青島	濰縣	威海
中華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 12,103 仟美元	\$ 15,184 仟美元	\$ 11,912,625															
中華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18,000 仟美元	19,000 仟美元	563,542															
中工機械股份有限公司	74,900 仟人民幣	79,800 仟人民幣	494,717															
普滿客京華影城股份有限公司	7,875 仟美元	7,875 仟美元	278,063															

註 1：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三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 (1) 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 (2) 透過第三地區公司再投資大陸(請註明該第三地區之投資公司)。
- (3) 其他方式。

註 2：本期認列投資損益欄中：

(1) 若屬等備中，尚無投資損益者，應予註明。

(2) 投資損益認列基礎分為下列三種，應予註明。

A. 經與中華民國會計師事務所所有合作關係之國際性會計師事務所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

B. 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

C. 其他。

註 3：該第三地區之投資公司係 BES Logistics International Co., Ltd.。

註 4：該第三地區之投資公司係中華城發展股份有限公司。

註 5：該第三地區之投資公司係中華城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註 6：該第三地區之投資公司係 BESM Holding Co., Ltd.。

註 7：該第三地區之投資公司係香港喜滿客京華影城公司。

註 8：該第三地區之投資公司係中工機械股份有限公司。

註 9：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除廈門萬翔物流管理有限公司、喜滿客（上海）投資管理諮詢有限公司、喜滿客（天津）有限公司及蘇州喜滿客影城有限公司外，餘業已沖銷。

社團法人台北市會計師公會會員印鑑證明書

北市財證字第

108072號

會員姓名：
(1) 李東峰

(2) 楊清鎮

事務所名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事務所地址：台北市信義區松仁路100號20樓

事務所電話：2725998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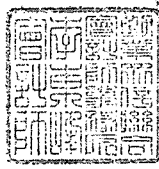

事務所統一編號：94998251

會員證書字號：
(1) 北市會證字第 2660 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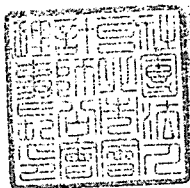
委託人統一編號：75094900

(2) 北市會證字第 2527 號

印鑑證明書用途：辦理中華工程股份有限公司107年度（自民國107年1月1日至107年12月31日）財務報表之查核簽證。

簽名式 (一)	李東峰	存會印鑑 (一)	
簽名式 (二)	楊清鎮	存會印鑑 (二)	

理事長：



核對人：



中華民國 108 年 1 月 19 日